

Artini Holdings Limited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2023/24
年報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書
- 6 五年財務摘要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4 董事履歷
- 17 企業管治報告
- 30 董事會報告
- 4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6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 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龍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謝海州先生

陳紹嘉先生(執行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余忠蓮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謝建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偉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劉耀傑先生

馬世欽先生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袁偉健先生(主席)

劉耀傑先生

馬世欽先生

薪酬委員會

馬世欽先生(主席)

陳龍先生

袁偉健先生

劉耀傑先生

提名委員會

袁偉健先生(主席)

陳龍先生

劉耀傑先生

馬世欽先生

公司秘書

王潤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

何詠欣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授權代表

陳龍先生

王潤輝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85樓8502室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關於百慕達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2901室

關於香港法律

方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26樓

核數師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
2座3203A-5室

股份登記處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上市交易所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89

公司網址

www.artini.com.hk

A R T I N I

帶著與身俱來的藝術基因。
藝術化的產品設計中
包含著中式審美的精髓：
交融留白，回味雋永。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敬請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閱覽。

回顧

在二零二四年度，全球經濟仍在經歷嚴重挑戰，這包括持續的物價上漲、利率持續處於高位，以及不斷加劇的地緣政治緊張等多方面的下行風險。然而，市場風險與機遇並存，這正是消費品行業進行戰略升級和轉型的關鍵時期。我們在這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中，秉持堅定信念，精準把握新興商機，積極推動產品多元化發展，為集團注入新的活力與動力。

在本年度，我們加大了對時尚配飾業務布局的投資，優化集團旗下品牌定位，持續推進數字化轉型升級，強化線上銷售平台，並加深與消費者的互動。通過科技創新，我們賦能時尚配飾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此外，經過多年的精心耕耘，本集團已建立起廣泛的客戶基礎和卓越的品牌形象。在本年度的第四季度，我們充分利用本集團的知名度和良好聲譽，以「生活時尚」和「生活品味」為核心定位，積極布局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業務，進一步拓展市場領域。

展望

為了緊跟日新月異的科技創新領域，本集團始終堅持穩中求進的理念，確保能靈活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我們將持續升級銷售平台，堅信數字化轉型和銷售平台的升級可以顯著提升整體運營效率。此外，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時尚配飾業務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業務的多樣性，以滿足市場需求。我們致力於在這些領域中提供更多樣化和高品質的產品，從而增強市場競爭力，加強集團的盈利能力。同時，我們將進一步加強對中國市場的布局，密切配合「十四五」規劃中提出的「雙循環」經濟發展策略，捕捉時代賦予的機遇。

致謝

本人要感謝全體員工，本集團的持續成功有賴全體員工的投入、奉獻及專業精神。董事會要感謝每位員工的勤奮及奉獻，並對本集團的股東、客戶及供應商的持續寶貴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龍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五年財務摘要

(除另有說明外，全部金額以千港元列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收益	71,180	63,692	76,968	79,397	227,568
毛利	15,860	16,179	14,053	9,197	55,575
年度溢利／(虧損)	6,825	(1,435)	(22,377)	(26,621)	10,981
非流動資產	34,174	28,106	32,802	36,574	35,112
流動資產	116,035	126,216	130,696	145,690	163,860
流動負債	30,751	23,884	22,461	21,345	37,063
流動資產淨值	85,284	102,332	108,235	124,345	126,7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458	130,438	141,037	160,919	161,909
權益總額	113,130	130,396	140,752	158,173	161,904
毛利率(%)	22.3	25.4	18.3	11.6	24.4
淨溢利／(虧損)率(%)	9.6	(2.25)	(29.1)	(33.5)	4.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港元)	0.006	(0.001)	(0.020)	(0.024)	0.002
流動比率(倍)	3.8	5.3	5.8	6.8	4.4
權益回報率(%)	6.0	(1.1)	(15.9)	(16.8)	6.8
資產回報率(%)	4.5	(0.9)	(13.7)	(14.6)	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時尚配飾業務，並於本年度成功開拓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業務。

全球消費品行業仍然面臨嚴峻考驗。持續的高利率環境和地緣政治局勢緊張等各種下行風險令本集團未能倖免於全球局勢動盪。此外，通脹率上升對消費者支出造成強勁影響，對奢侈品行業的影響尤甚。本集團始終堅持穩健經營，確保能穩中求進。面臨諸多挑戰及行業競爭角逐愈演愈烈，本集團克難前進，積極探索各方機遇，加入新發展格局。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總額約71,18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3,692,000港元)。本年度毛利約為15,8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179,000港元)，而本年度溢利約為6,8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約1,435,000港元)。

加強時尚配飾業務的佈局

於本年度，本集團積極拓展業務據點，分別在香港、深圳和廣州建立新的營運中心，並有選擇性地招聘新員工，藉此加強旗下品牌在時尚配飾領域的市場地位和競爭力。

儘管整體奢侈品行業在本年度未見明顯好轉，但本集團時尚配飾業務的銷售業績仍錄得小幅增長。本集團繼續優化本集團旗下品牌，包括「雅天妮」和「雅仕玻麗」的品牌定位，使之更多元化、生活化及時尚化，同時加大了數字化、平台化及社交媒體營銷和線上平台的投入，鞏固本集團於生活時尚行業的競爭力。

為拓展新客源及新市場從而增加市場份額，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253,000港元增加約59.9%至本年度約16,391,000港元。

發展多元性，佈局未來

於本年度，本集團積極探索新的發展機遇。過往，本集團通過自有網上平台和第三方零售網絡，成功建立了時尚配飾產品的知名度和穩健的線上銷售業績。隨著後疫情時代大健康產業出現巨大潛力，本集團於本年度拓展了其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為充分發揮本集團現有的品牌優勢，同時切合市場需求，本集團將健康產品的定位定為「生活時尚」和「生活品味」。我們積極推進產品多元化，優化產業佈局，在充分發揮自身優勢的基礎上，進一步豐富產品組合，以實現本集團盈利的長期穩定性和可持續性發展。與此同時，於本年度，本集團致力調整市場方向，加強開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的銷售份額，以進一步減低依賴單一地區雙邊貿易的風險。

前景

展望2025年，本集團預計長期高利率和高通脹環境將持續對消費品行業造成挑戰。即使出現復甦跡象，我們預期消費者仍將保持謹慎情緒，傾向克制非必需消費，因此全球消費需求的恢復將是漸進式而非爆發式的。本集團將審慎檢討及加強自身的優勢，把握新時代的機遇。

本集團將繼續推廣旗下的品牌，以及銷售平台和社交媒體營銷的線上平台的戰略發展。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及增強品牌形象，加強線上線下渠道融合，提高市場滲透率和客戶黏性。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產品組合，通過相關線上管道推出更多時尚配飾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以滿足消費者需求，並拓展新客戶、新市場，從而提升市場份額。本集團亦將繼續進行品牌升級，加快拓展社交化營銷，聚焦產品創新、技術發展及推出新產品。

本集團緊跟國家「十四五」規劃所提出的「雙循環」經濟發展規劃，積極把握時代機遇。預計未來中國消費升級的趨勢將持續，消費者將增加對本地高端時尚配飾產品和生活時尚產品的購買。為此，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大在中國市場的投入力度，不斷拓展在中國的銷售份額。與此同時，在貴金屬需求不斷上升的趨勢下，本集團正充分發揮旗下品牌的自身優勢，積極拓展貴金屬產品市場，以推動時尚配飾業務的全面發展。

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本集團深知資本和資源的更加謹慎有效分配，才能確保長期成功。本集團積極探尋發展之路。本集團將積極推動線上平台的升級和建設，持續推進數字化轉型，提升運營效率和決策支持能力，增強集團的整體競爭力。本集團將積極優化產業佈局，加強供應鏈管理和控制，在充分發揮自身優勢的基礎上，進一步探尋產業鏈發展的可能性，以實現本集團盈利穩定性，著眼長遠和更具可持續性的業務發展。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繼續評估現有業務策略及探索合適的業務機會，以創造及打造新溢利增長動力，屆時將為本集團帶來更穩定的發展，從而為本公司股東的權益提供保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時尚配飾平台業務，即主要透過自營網上平台及第三方銷售網上平台批發、零售及分銷時尚配飾；及(ii)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即主要透過自營網上平台批發、零售及分銷美容及健康產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71,18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3,692,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11.8%。本集團收益增加乃由於(i)時尚配飾平台業務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692,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769,000港元；及(ii)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的銷售額約3,411,000港元，其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額外收入來源。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5,8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179,000港元)，減少約2.0%。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3%。該波動乃由於時尚配飾平台業務的銷售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5.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8%，此乃主要由於向客戶提供較大折扣所致。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的銷售毛利率約為32.2%，其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額外收入來源。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約為19,5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081,000港元)。波動乃主要由於在註銷一間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時一次性重新分類累計匯兌儲備所產生的匯兌收益約18,866,000港元，其被商譽減值虧損約2,534,000港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6,3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0,253,000港元)，增加約59.9%。本集團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時尚配飾業務的設計、營銷及推廣開支增加；以及時尚配飾平台的維護及升級開支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12,4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7,908,000港元)，增加約57.4%。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增加人手導致員工成本增加；(ii)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增加；及(iii)其他專業人員費用及印刷費用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年內溢利

因上文所述，本集團年內溢利約為6,8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約1,435,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全年股息。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集團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在中國及香港舉行。因此，本集團的潛在外匯風險主要由人民幣波動所致。因管理層認為監察及管理遠期合約或衍生產品產生的風險更加困難，故本集團並無使用亦無計劃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其他衍生產品對沖匯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不斷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考慮採取審慎適當的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變更控股股東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六日，謝海州先生(「謝先生」)及歷華投資有限公司(謝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統稱「賣方」)(作為賣方)與迅速發展有限公司(「要約人」，由陳龍先生、林晨潔女士(陳龍先生的妻子)及陳乃恩先生(陳龍先生的兄弟)分別最終擁有70%、29%及1%)(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要約人同意購買合共708,018,397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約64.13%，總代價約128,292,934港元(相當於每股銷售股份0.1812港元)。

緊隨完成買賣銷售股份後，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已發行股份擁有64.13%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博威環球證券有限公司已代表要約人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每股股份0.1812港元收購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收購者除外)(「要約」)。根據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要約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截止，要約人已接獲要約項下涉及合共573,128股股份的有效接納，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05%。緊隨要約截止後，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合共708,591,52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64.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該協議及要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作為租戶)與新鴻基地產(銷售及租賃)代理有限公司(「代理」)(作為City Lion Investment Limited(「業主」)的代理)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租賃位於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2室的辦公室物業(「該物業」)，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為期三年，以作本集團香港總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地點之用。

據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業主及代理均由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全資擁有。業主、代理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每月租賃費用為每曆月231,552港元，須預先支付(不包括空調及管理費、政府差餉及其他支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物業將獲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約7.2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的該等公告。除該交易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章的須予披露交易。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本集團本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鞏固本集團的現時業務外，本集團將於適當時間物色新商機，藉此增加股東價值。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4名僱員(二零二三年：25名)，包括董事薪酬在內的總員工成本約為6,79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380,000港元)。為提升僱員的專業知識、產品知識、宣傳技巧及整體營運管理技巧，本集團既為僱員舉辦定期培訓及發展課程，亦提供優厚薪金待遇，包括工資、津貼、保險、佣金及花紅。本集團同時亦注重與員工溝通及持續提供僱員晉升機會，以創造一個家庭般和諧溫馨的工作氣氛。表現出色及對本集團有貢獻之僱員將分別獲授購股權。

董事薪酬政策已獲採納。該政策旨在載明本公司有關向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支付薪酬的政策。董事薪酬政策訂明的薪酬架構可讓本公司吸引、激勵及挽留能夠管理及領導本公司實現其策略目標並為本公司的表現及可持續增長作出貢獻的合資格董事，並為董事提供均衡及有競爭力的薪酬。因此，本公司奉行的是有競爭力而不過度的薪酬政策。為此，薪酬待遇乃經參考各項因素(包括有關董事的個人表現、資格及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並將不時獲檢討及(如有必要)更新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因勞工爭議而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問題，亦無在招聘及挽留有經驗的員工方面出現任何困難。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資源及自有營運資金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8,28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8,886,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提取的可用一般銀行信貸，且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借貸。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監察其資本架構。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2.8%(二零二三年：約18.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年度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本集團認為，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為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之一。董事相信，本集團本年度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工作關係。

客戶

於本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佔本年度收益總額約75.5%。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時尚配飾產品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的用戶；以及為從事銷售時尚配飾產品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之批發商及貿易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繼續增加並維持與客戶的合作，以優質的服務、穩定的高質量產品及有優勢的價格吸引新舊客戶在綜合時尚配飾平台及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臺採購。我們的目標為通過該等平台的跨平台流量實現協同效應。此外，平台自主開發線上營銷系統支持了大量的註冊客戶，通過即時發送各類促銷及銷售活動通知給客戶，形成智能化的營銷模式，並且與專業的推廣公司合作，在線上或線下發布網上批發平台之宣傳，以吸引新客戶。

供應商

於本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約70.8%。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為時尚配飾產品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產業之貿易公司及製造商。彼等大部分位於中國。

本集團備有一份經認可的合格供應商名單(根據其價格、質量、過往表現及產能)，並努力與彼等建立長期業務關係。

僱員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寶貴資產。本集團嚴格遵守經營所在地區之勞工法例及規例，並定期審視現有員工福利，以作改善。本集團透過提供合理薪酬待遇並實行年度評核制度以提供於本集團發展事業的機會，從而激勵僱員。除合

理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如醫療保險、年度晚宴、購買本集團產品之員工折扣。此外，本集團各部門負責釐定其部門僱員之培訓需求，確保所有僱員於資歷、技術及工作經驗方面符合相關工作資格，甚至有所提升。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遵守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上市規則，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

於本年度，據董事所知及除本年報所披露，並無發生本集團嚴重違反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及規例之情況。

環境政策、表現以及遵守法例及規例

本集團致力維持環境長期可持續性，並付出努力建立環保企業。本集團推行多項政策及慣例，以達致資源保育、節能減廢的目標，務求盡量減低對環境造成的影響。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

執行董事

陳龍先生，30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主席」）、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彼亦為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陳先生擁有廈門理工學院的電子商業學士學位。陳龍先生為深圳福州商會的委員會成員，亦為深圳市寶安區新的社會階層人士聯合會的副主席。陳龍先生於中國消費品（包括健康、化妝品及電子產品）銷售及分銷擁有逾六年經驗。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陳龍先生擔任迅發投資發展（深圳）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最終股東，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業務，投資於從事銷售及分銷消費品（包括健康、化妝品及電子產品）的公司。

謝海州先生（「謝海州先生」），57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辭任行政總裁。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彼已辭任主席職務，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職務。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彼亦曾為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停止擔任授權代表。彼於流行首飾珠寶批發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為廣東省時尚首飾及配飾協會副會長、中國珠寶協會流行飾品分會執行會長及香港區潮人協會永遠榮譽會長。

陳紹嘉先生，42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彼在企業管理、戰略規劃和財務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陳紹嘉先生擔任恒基文化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彼為深圳乾泰能源再生技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由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彼於銳信控股有限公司（前身為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99））下屬多家附屬公司分別擔任財務經理、財務總監、副總經理及董事的職務，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飛毛腿電源（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

董事履歷

陳紹嘉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取得福州大學頒授之會計系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所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及二零二三年四月被深圳市會計系列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及深圳市經濟專業第二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評審為高級會計師及高級經濟師。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取得中國總會計師協會頒授之國際會計師資格證書。陳紹嘉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及二零一二年十月取得由中國總會計師協會以及國際會計師公會聯合頒授之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證書和由亞洲風險與危機管理協會頒授之註冊高級企業風險管理師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偉健先生(「袁先生」)，38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袁先生同時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彼在會計、財務及企業秘書事項擁有超過13年經驗，彼所獲得之經驗來自國際會計公司及香港上市公司。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起，袁先生擔任施韋策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施韋策有限公司是一家獲香港公司註冊處發牌的香港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商，也是Rogue Station Companies Inc的主要附屬公司(該公司的股份於美國場外交易市場買賣，股份代號：RGST)。此外，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彼亦為力傑專業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該公司提供監管合規性以及企業管治實踐方面的培訓服務。在加入施韋策有限公司之前，自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他曾擔任域能控股有限公司(前身為海福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42)的高級財務經理兼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袁先生於彭順國際有限公司工作(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63))，其最後擔任的職位為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袁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及二零一八年八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所頒授之會計學學士學位及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為特許秘書及特許公司治理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袁先生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履歷

劉耀傑先生(「**劉耀傑先生**」)，64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劉耀傑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劉耀傑會計師事務所之獨資東主及創辦人。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劉耀傑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辭任該職位。彼亦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獲委任為豐展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26)(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由聯交所創業板(現稱為GEM)轉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辭任。

馬世欽先生(「**馬先生**」)，60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同時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馬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作為校外學生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持有經濟學理學士學位。馬先生其後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在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專業證書，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碩士學位。馬先生為香港執業律師，並已在法律界累積逾二十年豐富經驗。馬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在香港取得執業律師資格，並自此為香港律師會會員。自二零零二年三月起，馬先生為馬世欽鄧文政黃和崢吳慈飛律師行合夥人兼執業律師。在擔任現時的職位前，馬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為梁錫濂、黃國基、吳志彬律師行顧問兼執業律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馬先生於金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從聯交所GEM(股份代號：8038)轉移往主板(股份代號：3919)上市)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彼亦為建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6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企業管治元素至為重要。為維護股東權益，董事一直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原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 組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龍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附註1)

謝海州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辭任主席)

陳紹嘉先生(執行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附註2)

余忠蓮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謝建龍先生(執行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偉健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附註2)

劉耀傑先生

馬世欽先生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附註：

- (1) 陳龍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取得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的意見，並確認彼已明瞭作為董事的義務。
- (2) 陳紹嘉先生及袁偉健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取得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的意見，並確認彼等已明瞭作為董事的義務。

全體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16頁。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與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其他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資料變更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董事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結構平衡，每名董事均具備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深厚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專業知識。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各種各樣的經驗及專業知識。

董事會的職能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為考慮及批核本集團的策略、財務目標、年度預算及投資建議，以及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事宜。董事會將執行日常運作、商業策略及本集團業務管理的權力及責任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並將若干具體責任授予董事會屬下委員會。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本公司本年度採用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常規。當董事會須對某一事宜作決定時，亦會於其他時間召開會議。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將協助主席擬備會議議程，各董事均可要求將任何事宜加入議程內。一般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14日發出通告。董事將於舉行各董事會會議至少3日前收到詳細議程，以便作出決定。公司秘書負責於舉行董事會會議前將詳細文件交予董事，以確保董事可以就會議上將予討論的事宜作出知情決定，並收到準確、及時及清晰的資料。公司秘書向全體董事提供意見及服務，並定期向董事會提供管治及規管事宜的最新資料。所有董事將獲得充分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合理的要求下，可按合適的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各董事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並就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均須足夠詳細地記錄有關董事會已考慮的事項及作出的決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下列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審閱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事項。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履行的企業管治職責主要載列如下：

- (1) 檢討現有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2)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3) 檢討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 (4) 檢討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事項；及
- (5) 檢討及監察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及培訓。

本年度共舉行了七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出席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舉行次數	股東大會 出席／舉行次數
執行董事		
陳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5/5	不適用
陳紹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4/4	不適用
謝海州先生	5/7	1/1
余忠蓮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3/3	1/1
謝建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3/3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偉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4/4	不適用
劉耀傑先生	7/7	1/1
馬世欽先生	5/7	1/1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3/3	1/1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在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最少須有一名擁有合適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年度，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根據有關確認，本公司認為本年度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由不同人士擔任，其中謝海州先生為主席，直至陳龍先生獲委任為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而謝建龍先生則為行政總裁，直至陳紹嘉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接管其職務。主席負責確保董事會以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正常運作，並領導董事會與本公司向公司目標邁進。行政總裁則負責有效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整體策略與措施。在行政總裁及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致力確保全體董事知悉於董事會會議發生之事項，並適時獲得充分及可靠之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據此，袁偉健先生的初步固定任期為一年，而劉耀傑先生及馬世欽先生的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並於其後延續，直至任何一方發

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彼等的任期須根據細則的規定輪值退任。

授權

董事會授權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亦授權部門主管負責不同的業務／職責，惟若干重大事項的戰略性決策仍須經董事會批准。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負責管理及行政職務時會對管理層的權力作出明確指示，特別是管理層代表本公司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須向董事會報告並獲董事會事先批准。

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於獲委任後均會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充分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並且完全清楚上市規則及有關法定規定項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董事持續獲取相關法律及監管制度發展以及業務環境變動的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全體董事均承諾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有關董事培訓的守則條文第A.6.5條，並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本年度接受培訓的記錄。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由外部專業機構編製的監管相關最新資料及外部課程，加深及精進彼等的知識及技能。董事參加的外部課程涉及董事的職責及公司事務、風險評估及管理的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及披露控制。有關課程乃為確保彼等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的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本年度接受之個別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專業組織舉辦的培訓	更新新規則及條例
執行董事		
陳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	√
陳紹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	√
謝海州先生	√	√
余忠蓮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	√
謝建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偉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	√
劉耀傑先生	√	√
馬世欽先生	√	√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	√

審核委員會

組成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經更新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採納。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偉健先生(主席)、劉耀傑先生及馬世欽先生三名成員組成。袁偉健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以取代劉斐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同時審視及監督其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批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任期；(ii)審閱本公司供刊發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如已編製)以及其所載的財務申報判斷；(iii)監督本集團審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iv)檢討本公司員工可用於舉報的保密安排，並致力履行上述職責；及(v)考慮及辨識本集團之風險，並顧及本集團面對危機及緊急狀況之決策程序是否行之有效，同時批准影響本集團風險組合及所承受程度之主要決策。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成員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姓名	成員出席率
袁偉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1/1
劉耀傑先生	4/4
馬世欽先生	4/4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3/3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本公司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本集團的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與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薪酬委員會

組成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設立薪酬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馬世欽先生（主席）、陳龍先生、袁偉健先生及劉耀傑先生，彼等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惟執行董事陳龍先生除外。陳龍先生及袁偉健先生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以分別取代謝海州先生及劉斐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所載的角色及職能不較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所有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薪酬委員會亦就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及高級管理層的獎勵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將其與企業及個人表現掛鉤及參考董事會的企業宗旨及目標，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以及檢討及／或批准與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之事宜提供推薦意見。委員會亦負責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可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以及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所載的薪酬（包括退休金）披露規定。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會議的成員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姓名	成員出席率
馬世欽先生(主席)	1/1
陳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袁偉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謝海州先生(擔任成員直至陳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1/1
劉耀傑先生	1/1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按彼等的優點、資歷及能力而釐定。

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經營業績、個人表現、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投入於本公司的時間以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後建議。各執行董事均可享底薪(其將按年檢討)。另外，各董事可按董事會的建議收取酌情花紅，有關金額須經薪酬委員會審批。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為董事。彼等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旨在使董事會可酌情向經甄選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盡力提升其表現及效率。

提名委員會

組成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袁偉健先生(主席)、陳龍先生、劉耀傑先生及馬世欽先生，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惟執行董事陳龍先生除外。袁偉健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以取代劉斐先生，而陳龍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以取代謝海州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空缺或新增職位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所有董事均由提名委員會根據職位空缺、候選人的能力及經驗、是否具備必要技能及資格、獨立性及誠信等考慮因素而提名。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而提名委員會會議的成員出席詳情如下：

成員姓名	成員出席率
袁偉健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陳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劉耀傑先生	1/1
馬世欽先生	1/1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1/1
謝海州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辭任)	1/1

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之組成、規模、架構及多元化，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本公司有關甄選可能加入董事會的候選人的提名準則及程序。提名政策可協助本公司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並加強董事會及其企業管治準則的有效性。

當評估候選人是否合適時，董事會將整體考慮資歷、技能、誠信及經驗等多項因素。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必須進一步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由於甄選候選人須確保多元化仍為董事會的主要特色，故須從多樣化角度加以考慮，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

物色董事會潛在候選人的過程如下：

- (1) 物色潛在候選人，包括董事會成員、專業獵頭公司及股東的推薦建議；
- (2) 根據獲批准的甄選標準透過省覽履歷表及進行背景審查等方法評估候選人；
- (3) 省覽篩選候選人的資料，並與彼等進行面試；及
- (4) 就甄選候選人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政策亦包括董事會繼任計劃，就董事會空缺是否因董事辭任、退休、身故及其他情況而增設或預期會發生以上情況進行評估，務求提早物色候選人(如有需有)。提名政策將定期審閱。

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同並擁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優勢，並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為實現公司持續及平衡發展的重要因素。一個真正多元化的董事會包括並充分利用董事會成員不同的才能、技術、地區及行業經驗、背景、性別及其他特質。在決定董事會的組成時將會考慮上述因素並在可行的情況下作出適度的平衡。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包括董事會整體的才能、技能及經驗，以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運作。董事會成員的篩選程序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年資。

確保獨立意見的機制

本公司確保董事會可以通過下列機制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

1. 提名委員會應每年審查董事會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例及任職九年以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2.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所作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其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3. 鑑於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為避免利益衝突，董事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或控股股東的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須就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的交易有關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4. 董事會主席須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至少每年一次。
5. 董事會所有成員在必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根據本公司政策履行職責。

提名委員會審閱確保獨立意見的機制，以確保董事會每年均可就以下事項獲得獨立意見及觀點：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佔比、招聘及獨立性及其對董事會貢獻，以及獲取外部獨立專業意見。

就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而言，於本年報日期，全部董事均為男性，董事會目前由單一性別組成。本公司清楚得悉新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規定，當中需要達成董事會多元化及非常願意透過於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任一

名不同性別的董事達成規定。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裨益良多，並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致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女性董事的比例預期於未來年度超過10%。於未來數年內，本公司將透過在並無性別限制下積極為新委任董事提名合適候選人而達致此目標。

公司勞動力(包括高級管理層)目前的性別比例為21名男性及23名女性。因此，本公司經已達致性別多元化及將繼續聚焦於此範疇，乃由於勞工力的性別多元化與可向本公司提供可持續競爭優勢(包括市場洞見、創意及創新以及有所改善的解決問題能力)的資源相關。男性及女性不同的經驗可向男性及女性客戶的不同需要提供洞見。另外，男性及女性可能擁有不同的認知能力，例如男士精通數學，而女士則精通口頭表達及人際互動技巧。故此，據研究所證實，於性別多元化的團隊中擁有混合的認知能力可提升團隊的整體創意及創新能力。另外，性別多元化團隊可作出高質素的決策。雖然可能存在若干情有可原的情況，當中達致性別多元化可能難度極高(例如男性員工於體力勞動工作中較常見，而女性員工於心理諮詢中則較為常見)，本公司將繼續聚焦於勞動力的性別多元化，以維持其目前的優勢及於日後進一步改善其競爭力。

問責及審核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各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允地呈列本集團該期間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與現金流量。編製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取適用會計政策並貫徹使用，並審慎、公允及合理地作出判斷及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董事有責任作出一切合理及必須的措施保護本集團的資產，並且防止及偵查欺詐及其他不正常情況。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對本公司本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本公司就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或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酬金如下：

服務類別	港元
核數服務	850,000
非核數服務	30,000

附註：年度核數服務應支付予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非核數服務包括有關本公司業績初步公告的協定程序應支付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該政策載列本公司宣佈及建議派付股息的合適程序。本公司優先以現金分派股息，並與股東分享其溢利。本公司分派股息的決定將取決於（其中包括）財務業績、現時及未來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財務狀況及董事會認為可能有關的其他因素。董事會亦可不時宣佈特別股息。股息政策將定期審閱。

投資者關係

憲章文件

董事會建議對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符合核心股東保障水平（載於上市規則附錄A1的一套統一的14項核心股東保障水平），及納入若干內部修訂（統稱「修訂」）。

鑒於修訂，董事會建議採納經修訂細則（「新憲章文件」）。新憲章文件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憲章文件之最新版本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東通訊政策

目的

本公司認同向其股東提供目前及相關資料的重要性。本股東溝通政策（「政策」）旨在載列目標為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平等和及時獲得平衡及易於理解的本公司資料的條文，以使股東於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的權利以及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與本公司積極交流。

一般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須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並將定期檢討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向股東傳達資訊的渠道為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期報告及年報）、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將所有呈交予聯交所的披露資料及其他公司刊物登載於聯交所網站，以及將公司通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artini.com.hk>)。

本公司應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傳達資訊。任何問題、要求及意見均可透過郵寄（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2室）或電郵 (info@artini.com.hk) 方式或透過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發送至本公司。

股東通過電子方式（特別是通過其網站）為及時及方便發佈資訊的有效方式。本公司鼓勵股東查閱於本公司網站發佈的公司通訊，以減少印刷本的數量，從而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本公司網站將立即更新於聯交所網站登載的材料。該等材料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及股東大會通告以及相關解釋文件。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本公司須向股東提供指定的聯絡人、電郵地址及查詢途徑，以便彼等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本公司已檢討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通訊政策，並認為股東通訊政策行之有效。

股東權利

本公司須遵守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修訂，即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所有投票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大會上宣佈，並將分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公佈。

股東的權利載於本公司細則。

股東可將書面要求發送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藉此向董事會提交建議或諮詢。

根據細則第58條，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可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之目的必須於相關要求中列明，由所有相關股東於一份或多份同樣格式的文件上簽署，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2室，而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或當中佔彼等投票權總額一半以上的人士可自行召開大會，惟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74(3)條規定，以此方式召開的大會不應於上述日期起計滿三個月後舉行。

倘股東(a)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該等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或(b)人數不少於一百，則彼等亦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79至80條遞交書面要求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決議案。書面要求必須列明決議案，連同不超過1,000字的陳述書，就提呈決議案所指事宜或將於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作出說明，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2室。

書面要求必須由所有相關股東於一份或多份同樣格式的文件上簽署，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註明公司秘書收啟。如屬提呈決議案的要求通知，有關書面要求須於會議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提交；如屬任何其他要求，則須於會議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提交。有關要求人士亦須繳存合理及足夠款項，用以支付本公司根據適用法例及規則規定向全體股東發出決議案通知及傳閱有關要求人士呈交的陳述書所產生的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與外聘服務提供者何詠欣女士(「何女士」)訂立服務合約，委任何女士為公司秘書，直至王潤輝先生(「王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生效。

王先生為公司秘書，在支援董事會上擔當重要角色，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王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企業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本年度，王先生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持續檢討其有效性。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及高級管理層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檢討。審核委員會於每年至少舉行兩次的會議上審閱內部審核部門及高級管理層的結果及建議，並就有關審閱向董事會作出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業務風險；協助保障本集團資產免受欺詐及其他違法行為；及就重大財務錯誤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此外，其應提供保留適當公平會計記錄的基準及協助遵守相關規則及法規。

本公司已編製本年度內部監控報告，其涵蓋一切重大監控環節，包括財務及營運事宜。上述由本公司編製的內部監控報告已呈交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董事會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並認為有關系統有效及充足。

本公司已成立內部監控部門，以管理本集團日常的合規及監控事宜，並就監控及合規事宜向董事會匯報。內部監控部門由內部監控經理領導，而其直接向董事會匯報。內部監控部門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內部監控制度及監察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的合規情況。另外，其亦就設立新公司或實體及本集團的新產品進行評估。

所有董事及可以接觸及監察本集團資料的僱員有責任作出預防措施防止濫用或不當使用該等資料。本集團禁止僱員使用內幕消息圖利。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亦有責任向股東及公眾以公告及通函的形式公佈任何內幕消息。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並位於香港之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2室。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本集團本年度主要業務及業務地域分佈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銷售總額約75.5%（二零二三年：約82.8%）。本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佔採購總額約70.8%（二零二三年：約92.7%）。此外，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銷售總額約22.7%（二零二三年：約23.6%），而本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採購總額約21.5%（二零二三年：約40.4%）。

於本年度，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書」、「五年財務摘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載於第65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儲備

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儲備變動之詳情分別載於第67頁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慈善捐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二零二三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本年度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龍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

陳紹嘉先生(執行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謝海州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辭任主席)

余忠蓮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謝建龍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袁偉健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劉耀傑先生

馬世欽先生

劉斐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

根據細則第86(2)條，董事將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其任期僅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有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陳龍先生、陳紹嘉先生及袁偉健先生，即董事會於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後委任的董事，根據細則第86(2)條，其任期僅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有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87條，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每年須退任之董事應為自彼等上次獲選起計任期最長者，倘不同人士於同日成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彼等另有協定者除外)。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因此，謝海州先生及劉耀傑先生將退任，並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陳龍	受控法團權益	708,591,525 (附註)	64.19%

附註：陳龍先生及林晨潔女士(陳龍先生的妻子)分別最終擁有迅速發展有限公司70%及29%股權，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持有708,591,525股股份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4.19%，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購買股份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權藉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深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

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迅速發展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08,591,525	64.19%
迅發投資發展(深圳)有限公司 (「迅發投資發展」)(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08,591,525	64.19%
賦興投資發展(深圳)有限公司 (「賦興投資發展」)(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08,591,525	64.19%
林晨潔(附註2)	配偶權益	708,591,525	64.19%

附註：

1. 迅速發展有限公司由迅發投資發展全資擁有，而迅發投資發展由賦興投資發展全資擁有。因此，迅發投資發展及賦興投資發展各自被視為在迅速發展有限公司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賦興投資發展由陳龍先生、林晨潔女士(陳龍先生的妻子)及陳乃恩先生(陳龍先生的兄弟)分別最終擁有70%、29%及1%。因此，陳龍先生被視為在賦興投資發展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林晨潔女士為陳龍先生的配偶，被視為在陳龍先生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概無任何人士曾知會本公司，表示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

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權掛鈎協議

本年度訂立或本年度年末存在的股權掛鈎協議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已無效，而根據該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已獲行使或已失效。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供應商。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的期限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10年，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前仍然有效。本公司可在不影響行使於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的原則下，在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或按董事會釐定的日期隨時終止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

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惟無論如何不會低於下列各項較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承授人接納所授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代價。接納所授購股權之要約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作出。任何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

未經股東批准，因行使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當日(「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10%(「計劃授權上限」)。計劃授權上限可隨時於獲得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予以更新。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計劃授權上限獲更新。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入10%上限之中。

董事會報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之任何購股權，須經批准後方可作出。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屆滿。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屆滿前授出的購股權仍將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於本報告日期，於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或進一步可予發行之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0股，佔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的0%。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參與者如下：

- (1)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包括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或獎勵作為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獎勵之人士)(僱員參與者)；
- (2) 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關連實體參與者)；及
- (3) 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性地提供有利於本集團長期發展的服務之人士(服務提供者)。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將為董事釐定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接納獲授購股權時須支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參與者可於要約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21日內接納提呈授出之購股權。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授出購股權的要約無論如何不可遲於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結束，惟受其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

根據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配發及發行之初步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批准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一般計劃上限」)。於本報告日期，並無未行使購股權，而根據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為196,812股。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已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的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196,812份購股權；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為0股，佔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的0%。

在任何12個月內根據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之1%(「個別上限」)。倘於截至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進一步授出超出個別上限之購股權，則須向股東發出一份通函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有效及生效，並於二零二九年八月二十六日到期。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尚餘6年。

董事會報告

於本年度，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有效期	經調整 行使價 (港元) (附註1)
		於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期間授出	本期間行使	本期間失效			
董事								
謝海州先生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11,000,000	-	-	11,000,000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0.197
余忠蓮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辭任)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11,000,000	-	-	11,000,000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0.197
謝建龍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辭任)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11,000,000	-	-	11,000,000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0.197
其他參與者								
僱員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6,200,000	-	-	6,200,000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0.197
顧問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71,000,000	-	-	71,000,000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0.197 (附註2)
		110,200,000	-	-	110,200,000	-		

附註：

- 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本公司已獲相關承授人支付有關代價。
- 該等71,000,000份購股權分別由本公司十名顧問(「顧問」)持有。該等顧問的背景如下：

顧問A、B及C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A、顧問B及顧問C各自分別持有11,000,000份購股權、6,000,000份購股權及3,000,000份購股權。顧問A、顧問B及顧問C各自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新產品設計顧問。顧問A及顧問B為經驗豐富的設計師，彼等擁有其個人設計師品牌，而顧問C則為時裝設計師，專注於時尚服飾及配飾設計師品牌。顧問A、B及C的設計團隊就本集團新產品的設計及發展向本集團提供意見。

顧問D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D持有11,000,000份購股權。顧問D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新產品設計顧問。顧問D於時尚配飾加工擁有豐富經驗，涵蓋挑選原材料至時尚配飾設計及修飾各個步驟。顧問D的配飾製作團隊為本集團推出新品牌提供協助，以控制產品結構及風格。

顧問E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E持有11,000,000份購股權。顧問E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新聘零售推廣顧問。顧問E擁有配飾品牌及公司，並於配飾業及其商業模式擁有豐富經驗。顧問E擁有不同銷售平台的合作資源，並就實行市場推廣及管理向本集團提供協助。

顧問F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F持有11,000,000份購股權。顧問F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生產設計顧問。顧問F擁有珠寶加工廠，並於此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珠寶加工廠擁有強大的再加工能力和生產力，為本集團新產品的生產設計品質控制提供協助。

顧問G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G持有11,000,000份購股權。顧問G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品牌銷售顧問。顧問G擁有獨特的品牌推廣及產品銷售的營銷理念，並擅長於品牌產品定位、產品結構佈局和產品營銷整合的商業運作，顧問G就市場發展及資源整合計劃提供意見。

顧問H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H持有3,000,000份購股權。顧問H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品牌推廣顧問。顧問H於電子商務平台推廣擁有豐富及專業經驗，並有能力進行營銷規劃，專注於時尚品牌推廣。顧問H就本集團品牌的營銷渠道推廣、與關鍵意見領袖合作直播，以及本集團品牌於中國市場發展的策略規劃及市場策略提供協助。

顧問I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I持有3,000,000份購股權。顧問I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規劃顧問。顧問I於零售業擁有豐富經驗及專業技能。顧問I擁有各類知名關鍵意見領袖及網絡作家的人際網絡，有助使本集團將零售業務擴及中國市場。

顧問J

於本報告日期，顧問J持有1,000,000份購股權。顧問J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及銷售數據分析顧問。顧問J的數據分析集中於電子商務銷售，擅長透過數據分析加強業務。顧問J就本集團的電子商務銷售業務的數據分析提供意見。

由於顧問已經／將會為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董事會相信向顧問授予此等購股權與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的目標一致。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之彌償保證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投購合適的責任保險，而以董事為受益人之彌償條文現時生效，並於本年度全年有效。

五年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6頁。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合約（並非與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全職聘請的任何人士訂立的服務合約）。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之香港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作出，而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之子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中央退休金計劃」，連同強積金計劃稱為「定額供款計劃」），該等子公司須根據地方市政府預設之僱員基本薪金及津貼總額之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就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根據各項計劃的相關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乃全數即時歸屬於僱員。因此，(i)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概無沒收定額供款計劃下之供款；及(ii)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用於減少現行向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水平。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並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

本集團僱員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優先權

細則或百慕達(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並無優先權條文。

可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條文計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之儲備(二零二三年：零)。

可分派儲備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稅務寬減及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向股東提供的稅務寬減或減免。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或可能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報告的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四日，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而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其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續聘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承董事會命

陳龍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概覽

本報告是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發表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或「ESG報告」)，旨在概述本集團對於可持續發展的方針、政策及表現。

關於雅天妮

本集團主要透過本集團的自營網上平台及第三方銷售網上平台銷售一系列時尚配飾產品(「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將業務擴展至透過自營網上平台銷售美容及健康產品(「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

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集合網上及線下銷售渠道，能夠覆蓋的客戶範圍極廣。作為復甦的時尚配飾業務之主要銷售渠道，網上銷售渠道是一個專注於時尚配飾行業的重度垂直B2B國際電商平台。

過往，本集團通過自有網上平台和第三方零售網絡，成功建立了時尚配飾產品的知名度和穩健的線上銷售業績。隨著後疫情時代大健康產業出現巨大潛力，本集團於本年度拓展了其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

本集團繼續增加並維持與客戶的合作，透過提供優質的服務、穩定的高質量產品，吸引新舊客戶於綜合時尚配飾平台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採購。我們的目標是通過該等平台之間的跨平台流量達致協同效應。

本集團亦保持傳統的貿易批發，以線上及線下多管道方式服務中國及海外批發貿易客戶。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

本集團採用自上而下的方法來管理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董事會監督並制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董事會亦負責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為了系統化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指定人員與不同部門合作管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並收集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以編製ESG報告。通過該人員定期向管理層和董事會匯報，董事會識別和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按本集團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目標和指標(包括但不限於環境、勞工慣例和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審視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報告期間及範圍

本報告的報告期間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間」)。除非另有說明，報告範圍涵蓋位於中國及香港之時尚配飾業務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業務。

報告依據

在編製本報告時，我們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撰寫本報告。本集團認為於報告期間屬重大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在本報告披露。本集團將繼續優化及改善關鍵績效指標的披露事項。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詳情，請參閱本集團年報第17至29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應用匯報原則

本ESG報告亦已根據ESG指引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匯報原則編製。

重要性：本集團在評估重大議題過程中，釐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對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的影響，從而就該等重大議題作出重點回應及披露。

量化：本集團以量化詞彙說明及披露ESG指引所指明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關鍵績效指標，並於本ESG報告中披露所使用的計算方法及轉換因素。

平衡：本ESG報告旨在以客觀方式披露數據，並在本集團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上，為持份者提供平衡的概覽。

一致性：本ESG報告使用與過往ESG報告一致的方法，以使報告期間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與歷史和未來數據進行有意義的比較。如方法有任何調整變動，則會於本ESG報告闡釋。

認可及批准

本ESG報告已經董事會審核及批准。

您的意見

我們深信，只有誠心聆聽和明白各持份者的意見和需要，我們的業務才能不斷向前發展。就本報告及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提供任何意見及建議，有關意見可電郵至 info@artini.com.hk。

可持續發展理念及持份者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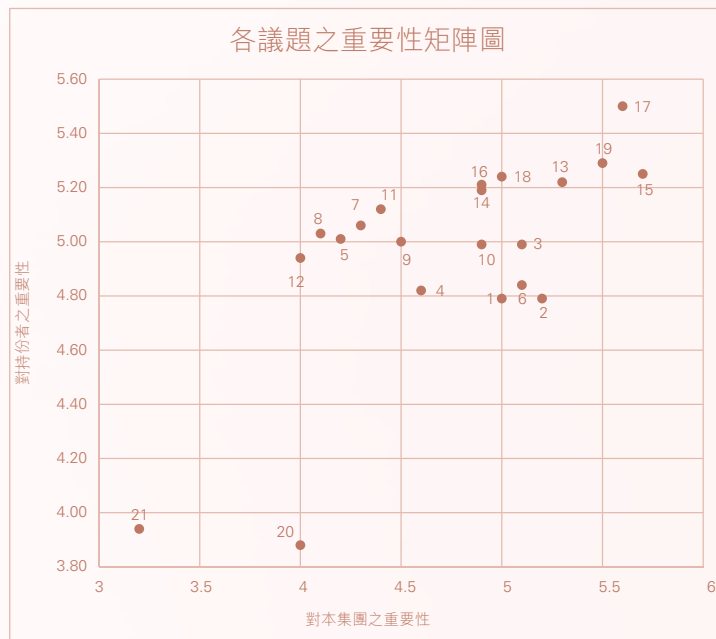
我們深知，我們的責任遠不止為顧客提供優質服務，更要肩負起我們的業務營運對本土社區的社會及環境兩方面的延續影響的責任。我們承諾，為持份者以至廣大社群創造長遠價值，推動本集團以至環境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因此，我們將環境保護、員工權益、職業健康與安全、產品責任、反貪污等環境和社會考量融入日常營運和決策過程當中，制訂相關的政策和措施，以實際行動實踐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將員工、股東、投資者、客戶、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政府機構和社區人士列為本集團的關鍵持份者。我們深信，來自不同角度的持份者意見提供本集團制定可持續發展策略的堅實基礎。為收集持份者的寶貴意見，我們通過多樣並持續的正式及非正式溝通渠道。其包括如日常會議、股東大會、公司網站、現場考察、電郵等，與持份者建立並維持互信和尊重的關係。

該等渠道讓持份者就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和未來策略發表意見，使我們能夠制訂更合適的業務策略，以回應他們的需要和期望。

除了日常溝通，我們於近年以問卷形式進行持份者意見調查，以收集持份者意見，協助識別對本集團及其持份者有重大影響的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下為持份者意見調查的分析結果：



議題編號

工作環境質素	環境保護和綠色運營	營運常規
1. 多元化及均等機會	7. 溫室氣體排放	13. 供應商管理
2. 僱傭關係	8. 廢氣排放	14. 供應商環境及社會表現評估
3. 職業安全及健康	9. 節約用電及用水	15. 廉潔奉公
4. 培訓及發展	10. 資源使用	16. 災難應急預案
5.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動	11. 廢棄物處理	
6. 員工福利	12. 綠色採購	
業務運作	社區貢獻	
17. 服務質素	20. 參與義工活動	
18. 投訴處理	21. 慈善捐贈	
19. 保障私隱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指示

為了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的妥善管理方法向我們的僱員提供清晰指導，本集團已經制定一系列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其概述本集團採納的原則，以對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會作出積極貢獻的方式經營。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僱員，包括本公司所有董事、高級人員及僱員，亦鼓勵分包商等外部持份者遵循政策，以展示行業最佳做法。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亦詳述本集團在環境及社會事宜方面的主要責任，以及承諾應對本集團的主要持份者的需要，例如外部持份者、僱員及本地社區。

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採納為本集團持續檢討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框架。其過程包括使用關鍵績效指標對我們的表現進行審查，以及進行持份者參與計劃，以收集有關改善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優先領域的意見。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本集團可持續成功屬必需，並定期舉行環境、社會及管治評估會議，以討論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最新發展、持份者的期望以及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此舉為我們的管理團隊提供最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知識，並保持對新興市場趨勢的瞭解。此外，此能令我們有機會主動管理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產生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我們使用情境規劃來了解關鍵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因素，並將結果納入本集團策略規劃的風險管理流程中。除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外，本集團亦積極尋求機會，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我們的業務經營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本集團現時主要從事時尚配飾網上平台分銷業務，本集團主要使用的資源包括外購電力及生活用水，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對環境並無產生重大影響。然而，一般而言，我們仍非常關注氣候變化為環境帶來的負面影響及其他環境影響，為此我們透過提升運營效率及採取各項環保措施，致力減低排放並減少資源消耗，減少我們的環境污染，實踐環境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致力遵守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注意到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環保法例及

法規的投訴或個案，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

排放及資源使用

環境目標

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重大課題及其在該等層面的表現，本集團為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六年」）設定若干方針目標，這將是一個三年期目標計劃。

下表概述本集團二零二六年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六年前的每個報告期繼續審閱既定目標的進展，並將繼續為既定目標而努力。

設定環境目標		狀態
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二零二六年，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降低2%	進行中
廢棄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二零二六年，廢棄物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降低2%	進行中
能源消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二零二六年，電力及汽油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降低2%	進行中
水消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於二零二六年，耗水密度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降低2%	進行中

綠色營運

我們的排放物主要源自維持辦公室的日常運作，包括照明、辦公室設備和其他雜項等的外購電力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以及一般辦公垃圾。除了遵從有關環保法例及法規，我們同時積極提倡綠色營運，於辦公室推行各項環保

措施，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我們於旗下辦公室所推行的主要環保措施包括：

- 關掉不必要的照明和能源消耗設備
- 定期清潔空調過濾器，以提高空調製冷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盡量以天然光代替電燈
- 電腦及影印機等設備配備省電功能，當閒置超過15分鐘便進入睡眠模式
- 鼓勵種植盆栽，綠化工作環境
- 循環使用包裝袋，利用廢棄的包裝箱陳放辦公用品

於報告期間，由於紙張亦是主要的資源消耗來源，我們亦採取了以下措施，減少紙張使用量：

- 以電郵代替投函或傳真
- 內部用文件以黑白雙面打印，以節約紙張及打印墨水
- 採用電子存檔及文檔系統作電子通訊

關鍵環境數據

	二零四年	二零二三年	單位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7.03	44.1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直接排放(範圍1)	2.58	-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間接排放(範圍2)	13.62	44.1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其他間接排放(範圍3)	0.82	-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0.24	0.69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千港元收益
廢氣排放			
氮氧化物(NO _x)排放量	0.75	-	公斤
硫氧化物(SO _x)排放量	0.01	-	公斤
顆粒物(PM)排放	0.06	-	公斤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0.50	0.73	公噸
無害廢棄物密度	0.007	0.011	公斤/千港元收益
能源消耗			
能源消耗總量	118	191	千兆焦耳
外購電力	23,663	53,209	千瓦時
能源消耗密度	1.66	3.00	兆焦耳/千港元收益
水消耗			
耗水總量	273.00	633.97	立方米
耗水密度	3.84	9.95	公升/千港元收益
包裝物料			
已消耗包裝物料	61.30	67.01	公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用水

水為另一種重要的自然資源。就香港辦公室的耗水量而言，多數供水由彼等各自的物業管理公司獨家控制及集中管理。因此，由於個別辦公室單位並無分表記錄用水量，因此本集團提供所有相關耗水量數據並不可行。然而，本集團積極尋求減少耗水量的方法，通過提高綠色辦公室政策提高僱員節水意識，例如提醒僱員關緊水龍頭，定期檢查及維修水設施，在茶水間、洗手間及其他溝通渠道張貼通知。於報告期間耗水量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實施了有效的節水政策。

廢棄物管理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辦公室及零售物業產生的廢棄物有限。於管理無害廢棄物上，我們已採取「3R」物盡其用、廢棄物利用及循環再用的原則，將廢棄物的產生及棄置減至最低。

一般廢棄物

本集團產生的一般廢棄物包括紙張、生活廢棄物及由店舖翻新引致的建築廢棄物。為減少紙張的使用及廢棄物的產生，我們已採取及將繼續採取以下各種措施以減少用紙及其他辦公室用品的消耗：

- 提倡「無紙」辦公室的理念及鼓勵我們的員工於可行時使用電子通訊；
- 鼓勵雙面打印及重用單面紙作草稿紙；
- 監察可能出現浪費的辦公室用品消耗，並鼓勵重用；及
- 提供收集廢紙及其他可回收物的回收箱。

有害廢棄物

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並未有產生任何大量有害廢棄物。

包裝物料

本集團的零售業務需要消耗包裝物料，包括紙盒、塑膠及布料。我們致力於減少使用包裝物料。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是所有組織都要面對的最大新興風險之一，其可以以物理風險的形式影響公司，包括水災及風暴等突發天氣事件以至由於氣溫及海平面上升所引起的慢性物理風險。其亦會導致因環境相關法規改變或客戶偏好改變而產生的過渡風險。

為紓緩氣候變化可能對本集團造成的影響，我們已採取預防措施，例如為物業營運制定應急方案及在辦公室作出彈性上班安排，以應對颱風及水災等可能極端天氣情況。為減少排放及能源消耗，本集團已實施不同的環保措施。更多詳情請參閱「排放」及「用水」兩節。

雖然我們預期與氣候變化相關的實體風險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惟我們亦意識到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會受到過渡風險（如政策及監管風險）的潛在影響。我們會密切注意，監控任何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並實施相關措施，以盡量降低氣候變遷及向低碳社會轉型的潛在影響。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任何與環境排放物有關法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事件。

社會

以人為本

我們一直視員工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亦為本集團得以持續向前發展和成功的關鍵。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不同的職業發展及培訓機會，以促進持續成長及職業發展。本集團亦會向其報以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實施多種措施以保障職業健康及安全，構建和諧的工作環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注意到有任何嚴重違反與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

僱傭及勞工慣例

僱傭標準

本集團深明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為世所不容，故本集團有責任積極反對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尊重個人人權，並嚴格遵守與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的地方法律及法規。我們禁止在所有營運活動中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且已在僱傭過程中制訂明確的政策以防止任何違規。

於招聘過程中，我們會通過身份證明文件核實申請人的年齡，以確保不會僱用未成年勞工。我們所有的僱員均受到僱員合約保障，清楚列明工作的職責，並不會被強迫勞

動。我們保障僱員發表意見的自由，以及設有正式的投訴程序，以便我們的僱員向管理層申訴。

在我們的日常業務中，我們亦不會容忍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工，例如恐嚇或身體虐待。一旦發現童工及強制勞動的情況，我們必定會立即採取行動，保護童工及強制勞動受害人，並通知有關社會福利機構，確保其得到適當的協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注意到有任何嚴重違反與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

選賢任能

本集團遵循公開招聘、平等競爭、擇優錄用、先內後外的原則招攬人才，並透過網絡、人才市場、學校、報刊、獵頭公司等途徑進行外部招聘工作。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我們一直秉持公平、公開和多元化的用人理念，於招聘過程中只會考慮候選人的資歷和工作能力，並不會考慮其年齡、性別、種族、膚色、性取向、殘疾或婚姻狀況，確保他們不會受到歧視或不公平對待。此外，本集團設有明確的晉升階梯，每年會對員工進行考評，考核結果會為員工的薪酬和職位調整提供依據，為彼等的工作表現及職業發展提供意見。我們亦為員工提供不同的培訓和學習機會，並安排他們參與外部機構舉辦的培訓課程和講座，讓他們不斷增值、不斷進步，與我們共同成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及福利

我們已訂立有關薪酬、工作時數及假期的制度，並透過《員工手冊》讓員工了解相關規定。本集團致力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以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員工的薪酬由基本工資、崗位津貼及其他補貼等組成。我們會為員工提供加班補貼或調休，亦會致力遵守有關最低工資及法定社會福利之法律及法規，為中國員工辦理養老、醫療、失業、工傷及產假保險等社會保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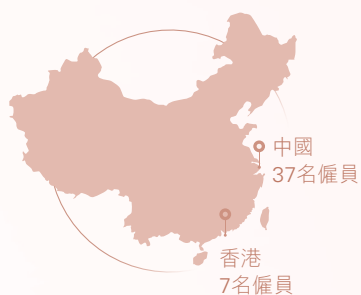
就業統計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44名僱員(不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離職率為55%(附註)。詳細分類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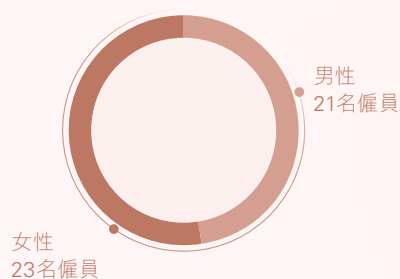
僱員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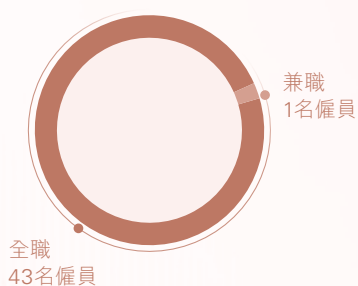
按地區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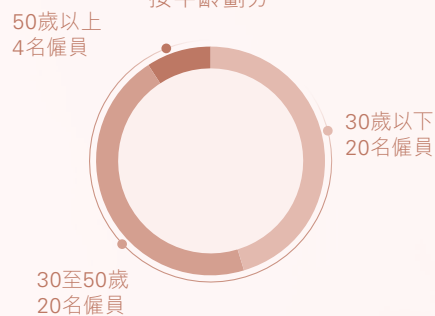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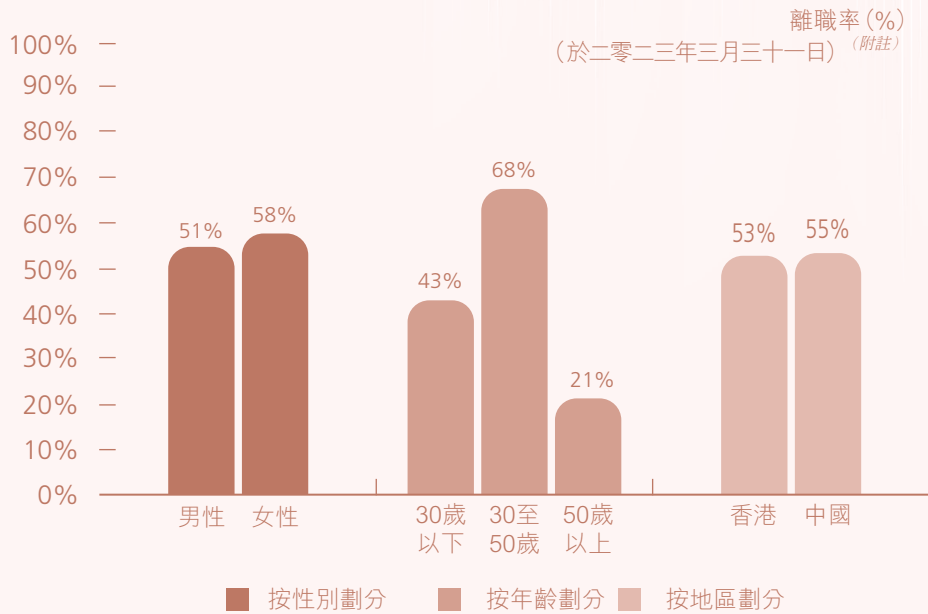


按僱員類別劃分



按年齡劃分





附註：不包括由於個人健康原因、臨時僱用終止及於試用期間表現未如理想而離職的僱員。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任何與僱傭及勞工法例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件。

健康與安全

我們之業務營運概無涉及任何高風險之職業健康及安全問題。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建立並維持「零」工傷的工作環境。此外，急救箱及緊急聯絡電話均放置於工作環境中方便的位置，以確保在需要時可以隨時使用。我們亦為員工提供醫療保險，以保障他們在發生任何意外時的生活所需。倘發生任何重大工傷事件，我們將會調查事件起因，並找出適當的糾正行動或改善措施，以防止事件再次發生。我們已就颱風及嚴重暴雨之情況為僱員制訂相關程序，確保彼等來往工作場所時之安全。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發生任何因工受傷或死亡的個案，亦並未注意到有任何嚴重違反與職業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並無發生因工死亡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任何與職業健康及安全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件。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相信，僱員的個人成長與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息息相關。因此，我們致力支持僱員的專業發展，並尋求加強彼等的歸屬感，使僱員得以於融洽的工作環境中持續成長。

為了確保董事知悉且了解最新上市規定，我們定期向彼等分發有關最新上市規則更新的材料。通過培訓，我們讓僱員學習最新的行業知識及專業技能，以保持僱員的競爭力。報告期間，我們鼓勵我們的僱員接受不同的職業培訓，以提升彼等履行各自職責的能力。我們亦提供基本培訓課程，包括新僱員入職培訓、在職培訓以及安全及緊急訓練。

我們鼓勵僱員考取專業資歷，從而發展及裝備自己，以面對未來的挑戰。作為年度考核的一部分，我們鼓勵僱員討論及制訂其個人發展計劃。本公司協助並鼓勵員工參加相關的專業認證及課程。

僱員培訓統計(不包括自學材料)		二零二四年	
		受訓僱員比例	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00%	12.6
	女性	100%	13.2
按僱員類別劃分	管理層	100%	9.1
	一般員工	100%	14.7

供應鏈管理及質量保證

本集團主要為品牌廠家和零售商提供一站式的網上批發平台，並無涉及任何直接生產，但作為面向全球時尚配飾客戶的重要平台，我們致力就產品的質量做好把關工作，務求將最優質的產品交付到客戶手上。

如客戶於收貨7天內發現產品有質量問題，均可免費退貨及更換，盡最大程度保障客戶利益。我們會徹底審查客戶對我們產品品質的意見，以確保及時發現我們價值鏈中的重大問題。

為確保產品的質量和安全從源頭得到保證，我們對網上平台品牌廠家制訂了《工廠資質等級評審標準》及《產品品質管控制度》，通過所訂立的各項規範條例，以確保平台上的商品均能符合品質標準。於選擇新供應商時，現場檢查將作為評估程序的一部分在取得合格狀態之前執行。對於合格的供應商，我們會與其簽訂合作協議，並訂立半年的試用期。對於現有供應商，我們會定期進行資質評審以確保其表現符合本集團標準。評審標準包括其供貨量、投訴次數及服務質素，對於未能符合資格要求的供應商，本集團會建議供應商採取糾正措施，以改善其表現。倘若所涉及的供應商其後並無改善的表現，我們將與其終止合作。

凡被納入合格供應商，其提供的產品均需滿足以下四級質量檢測標準：

- 環保測試標準
- 鍍層耐磨度測試標準
- 鹽霧腐蝕測試標準
- 人工試配戴適宜標準

此外，對於即將上線的商品，我們也會強制要求品牌廠家提供全球公認的國際認證證書(由具有信譽的第三方認證)，以此保證所供應的全部商品不含鉛鎳並符合國際品質標準，否則，我們的網上平台將拒絕該批次商品上架。

我們不僅重視供應商的產品質量，亦十分著重其環境和社會風險。除了要求供應商的產品需符合環保測試標準外，我們亦期望彼等能維持良好的商業道德和誠信，禁止任何串通、賄賂、徇私舞弊等違法違紀的行為。倘發現供應商對其所營運的環境或社區有任何重大負面影響，我們會考慮終止與彼等的合作。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產品回收、與產品健康及安全有關之重大法律及法規違規事件以及接獲來自客戶的任何重大投訴。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分別有6名及15名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優質服務

貼心服務

本集團的使命是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建立忠誠的客戶群，帶領並創造出豐富多樣的時尚配飾潮流。

我們致力聆聽客戶的意見和反饋，以與客戶保持堅固的關係。我們的網上平台設有即時客服，客戶如有任何查詢或投訴，可隨時與我們的客服人員聯絡。如接獲客戶投訴，我們定當認真處理並作出合適及時的反饋及糾正措施。

保障隱私

作為網上平台的營運商，嚴格執行保障隱私和信息安全乃是最為重要的。我們於《員工手冊》已列明保密條款，加強員工對於保護個人資料的意識，規定他們不得將客戶資料和公司機密等私隱向外洩露，以保護客戶的隱私。我們亦於網上平台發佈我們的私隱保護聲明，向客戶清楚說明我們使用其賬戶資料，包括密碼、電話號碼、電郵、信用卡資料等的用途，以及本集團對保護此等資料取的措施。我們的網上平台已採用安全通訊端層(Secure Sockets Layer)加密技術於數據傳輸過程中將數據加密，確保客戶的個人資料不會外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注意到任何關於資料洩漏的重大個案，亦未有收到任何來自客戶或監管機構有關未能保障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維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尊重知識產權，並禁止任何可能侵犯該等權利的行為。由於我們業務營運的性質，有關知識產權的關注範圍與使用授權軟件及線上平台產品的營銷材料有關。我們向所有員工提供獲合法授權的軟件，並禁止使用或安裝盜版軟件。就線上平台產品的營銷材料而言，我們嚴格遵守本地知識產權法規。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任何與產品責任的法律及法規有關的重大不合規事件。

廉潔奉公

作為良好的企業公民，我們竭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嚴格遵守《防止賄賂條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適用的法例及法規，禁止任何貪污、賄賂、洗黑錢、欺詐、勒索等行為，維持良好的道德誠信，建立正直務實的企業文化，維護本集團利益。

各職級僱員需要誠信、公正及誠實行事。我們確保所有僱員於招聘時通過我們的員工手冊知悉有關要求，員工手冊就僱員如何行事提供指引及規定僱員均不得要求或接受與其職責有關的任何利益，包括金錢、禮品、獎勵、服務或特權。

我們制定了適用於所有僱員的「反貪污政策」和「舉報政策」。該等文件提供本集團內禁止的欺詐及腐敗行為的詳細資訊及範例，以協助我們的員工了解。我們鼓勵僱員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不道德行為的任何懷疑屬不當行為的任何合理關注作出報告。政策保障僱員不會因善意提出的虛假指控遭受任何形式的懲罰。在收到可疑活動的報告後，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將對報告的情況進行初步評估。根據事情的嚴重程度，經證實的違規行為可能會導致警告、紀律處分、終止僱用及／或向監管機構報告。於報告期間，所有董事均已參加反貪腐培訓。

監管合規

於報告期間，概無針對本集團及其僱員的有關貪污訴訟案件，及我們並不知悉任何與反貪污法律及法規有關的重大不合規事件。

廣告宣傳

本集團主要透過網頁和社交媒體進行宣傳工作，所有材料（如新聞稿、文章及網頁內容）在發佈前均需取得適當審批方可發佈，以確保內容的合規性、準確性及真實性。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注意到有任何嚴重違反與產品和服務質量、廣告、標籤、客戶隱私保護、消費者權益保護等產品責任方面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

社區貢獻

我們經常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益活動，如慈善捐獻、環保活動、義工服務等，盡一己之力為社區作出貢獻。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投放更多的資源回饋社會，希望建立更美好的社區，以實際行動推動可持續發展。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然而，我們將繼續尋找機會，貢獻我們的資源，以改善我們營運所在地社區的福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I：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內容索引

強制披露規定		章節	備註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元素：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架構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指示	—
匯報原則—重要性	(i) 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 (ii) 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應用匯報原則	—
匯報原則—量化	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		—
匯報原則—一致性	發行人應在ESG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
匯報範圍	解釋ESG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ESG報告的過程。	報告期間及範圍	—

主要領域、層面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備註
A. 環境		
A1 排放物	排放及資源使用	—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量數據	—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公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公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並未有產生任何大量有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公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指標及為達標所採取的步驟	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排放及廢棄物不視為最重要問題。雖然我們努力減少負面環境影響，目前有關該等層面的具體目標尚未釐定。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低生產量指標及為達標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持續檢討其營運及環境表現並將於適當時候重新定位其有關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領域、層面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備註
A2 資源使用	排放及資源使用	—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體燃料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所訂立的指標及為達標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正檢討其營運及環境表現及考慮就能源及水消耗重新定位其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可有任何問題，以及就用水效益所訂立的指標及為達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公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排放及資源使用	—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我們業務面對的重大環境問題已披露於「排放及資源使用」一節。

主要領域、層面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備註
A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	—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影響及可能影響發行人的重要氣候相關問題以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B. 社會		
B1 僱傭	僱傭及勞工慣例	—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B2 健康與安全	健康及安全	—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B3 發展及培訓	發展及培訓	—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B4 勞工準則	僱傭及勞工慣例	—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領域、層面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備註
B5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及質量保證	—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B6 產品責任	優質服務	—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於報告期間並無嚴重的已售產品召回情況。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於報告期間並無收到重大投訴。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主要領域、層面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備註
B7 反貪污	廉潔奉公	—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報告期間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B8 社區投資	社區貢獻	—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貢獻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65至12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且吾等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之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告之審計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且吾等不對該等事項提供獨立意見。

與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有關之商譽(「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8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商譽及若干有關商標及電腦軟件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零及25,150,000港元。

就減值測試而言，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獲分配至電子商務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該等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及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最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管理層總結，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並已確認約2,534,000港元之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商譽減值虧損。該結論乃基於使用價值模型釐定，於作出假設及選取合適市場貼現率時，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

吾等的回應：

吾等有關管理層之減值評估之程序包括：

- 評估估值師之才能、能力、獨立性及客觀性；
- 評估採用之估值方法以及採用之主要基準及假設是否適當，並與管理層及估值師討論該等基準及假設；
- 根據吾等之了解質疑主要假設之合理性；
- 就估值之重大判斷及估計及估值所採用之主要輸入數據取得支持憑證；
- 檢查估值之計算準確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減值之足夠性。

其他事宜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其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年報內之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之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吾等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之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並無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之狀況，並實施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吾等之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作出，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之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並於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之會計法是否適當，並根據已獲取之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可能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吾等之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相關披露，或倘該等披露不足，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之結論以截至吾等之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之審核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之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之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之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之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與治理層溝通。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之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從與董事溝通之事項中，吾等釐定對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最為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事項，或於極罕見之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該等事項可合理預期之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事項之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吾等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事項。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阮倩婷

執業證書號碼：P08288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6	71,180	63,692
銷售成本		(55,320)	(47,513)
毛利		15,860	16,179
其他收入	7	364	16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19,541	(1,08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391)	(10,253)
行政開支		(12,450)	(7,908)
融資成本	9	(129)	(25)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0	6,795	(2,925)
所得稅抵免	13	30	1,490
年內溢利／(虧損)		6,825	(1,435)
其他全面開支：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5,225)	(8,921)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註銷有海外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後將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		(18,866)	–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24,091)	(8,92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17,266)	(10,356)
每股溢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元)	14	0.006	(0.00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39	211
商譽	16	–	2,534
使用權資產	17	8,404	211
無形資產	18	25,167	25,150
遞延稅項資產	19	464	–
		34,174	28,10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3,552	42,697
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44,201	64,6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48,282	18,886
		116,035	126,21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8,955	12,224
合約負債	24	5,946	411
租賃負債	27	3,093	16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5	1,299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6	676	–
應付所得稅		10,782	11,081
		30,751	23,884
流動資產淨值		85,284	102,3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458	130,43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7	5,894	42
遞延稅項負債	19	434	–
		6,328	42
資產淨值		113,130	130,39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55,198	55,198
儲備		57,932	75,198
權益總額		113,130	130,39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陳龍
董事

陳紹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 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以股份為 付款基礎的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5,198	913,906	(16,415)	29,198	9,436	8,976	(859,547)	140,752
年內虧損	-	-	-	-	-	-	(1,435)	(1,43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8,921)	-	-	-	(8,92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8,921)	-	-	(1,435)	(10,35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5,198	913,906	(16,415)	20,277	9,436	8,976	(860,982)	130,396
年內溢利	-	-	-	-	-	-	6,825	6,825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24,091)	-	-	-	(24,09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4,091)	-	-	6,825	(17,266)
註銷有海外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後 將匯兌儲備重新分類	-	-	(3,871)	-	(9,436)	-	13,307	-
購股權失效	-	-	-	-	-	(8,976)	8,976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5,198	913,906	(20,286)	(3,814)	-	-	(831,874)	113,13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A.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下列各項：

i. 重組儲備

借方餘額約19,6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9,615,000港元)的重組儲備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進行重組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股本面值間的差額。

ii. 一名股東注資

謝海州先生(「謝先生」)認為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重振本集團經營數十年的時尚配飾業務。由於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充滿信心，謝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以個人身份提供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溢利保證(「溢利保證」)，據此，謝先生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擔保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的經審核綜合稅後純利(不包括非經常性及特殊項目以及非現金收入及少數股東權益)(「經調整純利」)將不少於24.0百萬港元。倘經調整純利未達到溢利保證，則謝先生將以現金方式按等額基準向本公司支付差額。

二零二零年的經調整純利約20.8百萬港元。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的表現不如預期，因此經調整純利未達到溢利保證。謝先生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支付約3.2百萬港元之補償。

B. 中國法定儲備

該等金額指自保留盈利撥入中國法定儲備，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以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執行，並經相關董事會批准，包括下列各項：

i. 一般儲備金

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純利之10%撥入一般儲備金，直至儲備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向此基金撥款後方可向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

一般儲備金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亦可轉為繳足資本，惟轉撥後的一般儲備金結餘不得少於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ii. 企業擴展基金

中國附屬公司須將根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將純利之若干百分比撥入企業擴展基金。劃撥百分比由附屬公司董事決定。

企業擴展基金可用於附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資金用途。此基金亦可用於增加相關附屬公司的資本(倘批准)。此基金在清盤時方可分派。向此基金撥款後方可向股權持有人分派股息。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795	(2,92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5	5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	4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920	402
無形資產攤銷	2	–
租賃修改收益	–	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3,128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	(1,132)	2,041
就其他應收款項(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	(158)	7
於損益確認的融資成本	129	25
於損益確認的利息收入	(276)	(2)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107	2,987
商譽減值虧損	2,534	–
未變現匯兌收益	(18,864)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9,798)	6,714
存貨減少／(增加)	16,875	(1,644)
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9,283	(23,20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062)	3,262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622	(656)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8,920	(15,530)
已退回所得稅	–	1,49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8,920	(14,04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77)	(35)
購入無形資產	(19)	–
已收利息	276	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0	(3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附註35)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35)	(405)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29)	(2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1,299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676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11	(4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0,611	(14,503)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886	35,758
匯率變動影響	(1,215)	(2,36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82	18,886
指現金及銀行結餘	48,282	18,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5樓8502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透過本集團的自營網上平台及第三方銷售網上平台銷售一系列時尚配飾產品(「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自營網上平台開辦美容及健康產品業務(「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迅速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而其最終控股股東為陳龍先生(「陳先生」)及林晨潔女士(陳先生的妻子)。

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4。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範本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有關修訂。香港會計修訂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亦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已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根據該等修訂所載的指導意見，會計政策資料(為標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資料被視為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且不再須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以免掩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之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約之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預期應用所有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合理預期可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作重大。

持續經營評估

董事在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期望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彼等繼續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且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有關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如有必要，則調整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乃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當日之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之股權以收購當日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以公平值或應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比例計算非控股權益(即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使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均予以支銷，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權益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自權益中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對代價之調整僅於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之新資料時，方以商譽確認。所有其他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其後調整均於損益中確認。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之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及(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過往之賬面值。過往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款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之相同方式列賬。

於收購後，非控股權益(即現時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之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金額加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之部分。即使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全面收入總額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行使控制權之投資對象。符合以下全部三項要素時則本公司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i) 對投資對象有權力；(ii) 對投資對象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iii) 可使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要素出現變動，則重新評估控制權。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計入。

(c) 商譽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高於所付代價之公平值、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本權益之收購日期公平值的總額，則超出部份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表確認。

商譽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益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是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透過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見附註4(n))作比較而進行減值測試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於財政年度內進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賬面值時，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至撇減該單位獲分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基於該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項資產之虧損將不會令到獨立資產之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而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d)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有關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可獲得之代價，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不計及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乃於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倘本集團符合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d) 收益確認(續)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可執行權利就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於整個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倘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轉移貨品或服務的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成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之現值計量，並使用訂立合約時本集團與客戶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之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對於付款與承諾的貨品或服務轉移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交易價不會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際權宜方法時因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而調整。

- (i) 來自銷售時尚配飾產品以及美容及健康產品的收益於向客戶交付貨品及已被彼等接納的時間點獲確認。
- (ii) 利息收入按適用利率基於未償還本金按時間基準累計。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轉移的服務而換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賬款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僅須隨時間推移即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的責任。

就向批發市場及透過零售店舖及互聯網銷售的美容及健康產品而言，本集團根據上述政策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在接受貨品前退貨，因此對預期將被退還的貨品而言，償還負債及擁有被退回貨品資產的權利將被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e) 租賃

所有租賃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存在會計政策選擇，實體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確認，並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在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情況下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惟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者除外。除符合投資物業或某類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就此應用重估模型)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應用成本模型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型，本集團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未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首次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e) 租賃(續)

租賃修改

除本集團應用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之實際權宜方法外。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調升租賃代價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及按照特定合同的情況對獨立價格進行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根據經修改租賃的租期，於該修改生效日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出租人的租賃負債及租賃優惠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經修改合同包含租賃部份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份，本集團按租賃部份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份的獨立總價將修改合同內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份。

(f) 外幣

於編製各獨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於交易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根據以外幣為單位的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使用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下累算為權益。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出售，或出售於包含海外業務的共同安排或聯營公司的部分權益而保留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就該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g)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於僱員提供使彼等享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確認。

(h)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負債乃就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工資及薪金、年假和病假按為換取有關服務而預期將支付之福利的未貼現金額對應計僱員的福利進行確認。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為換取有關服務而預期將支付之福利的未貼現金額計量。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所確認的負債按本集團所預期就僱員直至報告日期所提供服務相關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

(i)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安排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各方給予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乃按於授出日期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計量。有關釐定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的公平值詳情載於附註30。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釐訂之公平值乃以本集團對最終將予歸屬之權益工具之估計為基準，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對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資本儲備作出相應增加。至於在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之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將予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估計。修訂原來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致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在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資本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安排(續)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續)

授與供應商／顧問的購股權

與僱員以外人士進行之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乃按所收貨品或所接受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則按所授出權益工具於實體取得商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之公平值計量。除非貨品或服務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當本集團取得貨品或當對手方提供服務時，所收取貨品或所接受服務的公平值會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資本儲備)。

(j)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的稅項是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呈報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有所不同，是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及永遠毋須課稅或扣減的項目。本集團即期稅項的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在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的相應稅基兩者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並以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用作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為限。倘暫時性差額是因首次確認一項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性差額乃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且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與有關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動用暫時性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暫時性差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才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情況下將賬面值調低。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j)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的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並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致使的稅務後果。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於租期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具合法執行權利互相抵銷，以及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倘為業務合併首次入賬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為業務合併入賬時會計入稅務影響。

(k)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購買價及購買該等項目的直接應佔成本。其後成本僅在該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適用情況而定)。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其產生之財務期間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k)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以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扣除預期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期末，已審閱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並作出調整(如適用)。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限
辦公室設備	3至10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汽車	5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資產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於其預期可用年限或相關租期(如為較短期間)使用與自置資產相同之基準計算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出售時於損益確認。

(l)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i) 所收購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此後，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攤銷於以下可使用年內按直線法作出。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攤銷開支於損益確認，並計入行政開支。

非合約客戶名單及關係	3年
軟件	3年

倘無形資產(包括商標)之可使用年期評定為無限期，則不會攤銷。倘評定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並無無限期，則會每年檢討以釐定有否任何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該項資產具有無限的可使用年期。倘並無該等事件及情況，評定可使用年期由無限期轉為有限期時，則自變更日期起具前瞻性地根據上文所載攤銷有限期無形資產之政策列賬。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l)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ii) 減值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在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已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及尚不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測試減值，不論是否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已減值。無形資產透過將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而進行測試減值(見附註4(n))。

如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經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該資產的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計量，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作為重估減少處理，以重估盈餘為限。

(m)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加上與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成分之應收貿易賬款初步按交易價計量。

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常規買賣指規定於一般由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在確定嵌入式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整體考慮有關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項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按攤銷成本：對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與利息付款，則該資產按攤銷成本計算。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m)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下列基準其中之一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之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得出。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然而，倘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日，則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信貸減值：(1)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在於本集團並無追索權(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2)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根據總賬面值計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m)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產生負債之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應佔所產生之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當負債終止確認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收益或虧損會在損益中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貼現的確實利率。

(v) 權益工具

由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根據該條例，本公司之股份並無面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發行股份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乃計入股本。根據該條例第148及149條，佣金及開支獲准自股本扣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m) 金融工具(續)

(vi) 終止確認

當就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該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終止確認規定，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當相關合約中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到期時，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由於重新磋商金融負債之條款，本集團向債權人發行其自身權益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之金融負債，則已發行之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日期按彼等之公平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則權益工具將計量以反映所抵銷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所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期內損益中確認。

(n)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具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不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識別出合理貫徹的分配基準後，公司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可識別出合理貫徹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無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一次及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以反映貨幣時間值的現行市場評估及尚未就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作出調整的資產的特有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n)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續)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因此而增加的賬面值不可超過假如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o)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p)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有現存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項責任，且該項責任的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時，即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履行現存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經考慮圍繞該項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撥備以估計履行現存責任的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當結算一項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將自第三方收回時，倘幾乎肯定可收取償付款項而應收款項的金額能可靠計量，則應收款項會確認為一項資產。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存放於銀行及手頭的現金，以及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該名人士之近親為可能預期被於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該等家族成員並包括：

- (i)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伴侶之子女；及
- (iii)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家庭伴侶之受養人。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持續檢討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僅影響當期，則於估計修訂當期確認，倘該項會計估計的修訂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於變動當期及以後期間確認。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所作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並具有相當風險而可能導致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i) 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透過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估計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舉要求使用估計及判斷。倘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及減值虧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減值撥備。

年內，並無確認之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2,048,000港元)。

(ii) 非金融資產的估計減值

於釐定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時需要估計已獲分配至該非金融資產內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計算可收回金額時需要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連同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有價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構成重大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已確認減值虧損約2,5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且並無就無形資產確認(二零二三年：3,128,000港元)減值虧損開支。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6及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i) 估計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各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及其他稅項，而於釐定將予確認的稅項負債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稅務釐定。本集團根據估計快將到期的稅項確認稅項撥備。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及對稅法的詮釋等多項因素的評估，相信報告期內的稅項撥備充足。倘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釐定期內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iv)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則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或被視為已減值，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會作定期檢討，以評估可收回金額有否跌至低於賬面值。資產會於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記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當出現有關下跌時，賬面值會被調低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由於無法取得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的市場報價，故難以準確估計出售價格。於釐定使用價值時，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預期產生的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當中須就附屬公司的銷量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公司會採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包括基於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假設以及附屬公司的銷量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預測作出的估計。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收益指來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時尚配飾產品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美容及健康產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基於向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報告的資料作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開辦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被主要經營決策者視為新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	主要透過自營網上平台及第三方零售網上平台批發、零售及分銷時尚配飾
------------	----------------------------------

美容及健康產品銷售平台業務	透過自營網上平台批發、零售及分銷美容及健康產品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收益及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資料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資料：

	綜合時尚配飾 平台業務 千港元	美容及健康產品 銷售平台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在某一時間點)				
分部收益—外部銷售	67,769	3,411	-	71,180
業績				
分部業績	289	(59)	-	230
未分配其他溢利				15,983
未分配開支				
—核數師酬金				(8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4)
—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				(3,912)
—其他專業費用				(1,187)
—未分配開支				(2,669)
—融資成本				(106)
除所得稅前溢利				6,795
資產				
分部資產	97,038	16,335	-	113,373
未分配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
—使用權資產				6,653
—遞延稅項資產				46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84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832
資產總值				150,209
負債				
分部負債	(12,163)	(6,651)	-	(18,814)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21)
—租賃負債				(7,115)
—遞延稅項資產				(434)
—其他				(5,295)
負債總額				(37,079)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	-	(116)	(14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8)	(68)	(744)	(920)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撥回之減值虧損	1,132	-	-	1,132
就其他應收款項撥回之減值虧損	158	-	-	158
商譽減值虧損	(2,534)	-	-	(2,534)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107)	-	-	(107)
無形資產攤銷	-	(2)	-	(2)
利息收入	136	27	113	276
融資成本	(14)	(9)	(106)	(129)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收益及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資料(續)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資料：(續)

	綜合時尚配飾 平台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在某一時點)			
分部收益—外部銷售	63,692	—	63,692
業績			
分部業績	6,852	—	6,852
未分配其他溢利			121
未分配開支			
—核數師酬金			(7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0)
—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			(1,812)
—其他專業費用			(675)
—未分配開支			(6,460)
—融資成本			(11)
除所得稅前虧損			(2,925)
資產			
分部資產	150,129	—	150,129
未分配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
—使用權資產			17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6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05
資產總值			154,322
負債			
分部負債	(15,026)	—	(15,026)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741)
—租賃負債			(177)
—其他			(3,982)
負債總額			(23,926)
其他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5)	(293)	(5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2)	(210)	(40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3,128)	(3,128)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2,041)	—	(2,041)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7)	—	(7)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2,987)	—	(2,9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490)	—	(490)
利息收入	1	1	2
融資成本	(14)	(11)	(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 分部收益及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資料(續)

以上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以上所呈報的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於不同分部之間並無分部間銷售交易。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的虧損或賺取的溢利，且未分配與有關分部並非直接相關的項目。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措施。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租賃負債除外。

ii. 地區資料

下表按交付貨品的地點分析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洲	62,851	57,176
中國，香港及澳門除外	5,657	3,786
其他	2,672	2,730
	71,180	63,692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ii. 地區資料(續)

下表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分析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6,696	328
中國，香港及澳門除外	27,014	27,778
	33,710	28,10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c.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來自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甲	16,173	15,023
客戶乙	14,556	14,717
客戶丙	14,439	11,798
客戶丁	—*	10,160

* 佔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總收入的貢獻少於10%。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76	2
政府補助(附註(a))	—	123
其他	88	38
	364	163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助本集團支付僱員薪酬而自香港特區政府所推出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之「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取得之政府補貼123,000港元。根據保就業計劃，本集團須承諾將該等補助用於薪酬開支，並且在指定時間內不會將僱員人數減少至低於指定水平。本集團並無其他與此計劃有關的未履行責任，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獲取其他補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包括：		
匯兌收益淨額	20,785	4,588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3,128)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	1,132	(2,041)
就其他應收款項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	158	(7)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虧損	–	(490)
租賃修改虧損	–	(3)
商譽減值虧損	(2,534)	–
	19,541	(1,081)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9	25

1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抵免)以下各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284	4,016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10	364
	6,794	4,380
核數師酬金	800	73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銷及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55,320	47,513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107	2,98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5	5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920	402
短期租賃開支	6	19
其他專業費用	1,148	675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年度酬金如下：

附註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謝海州先生(「謝先生」)	-	1,238	27	1,265
謝建龍先生 (i)	-	416	21	437
余忠蓮女士 (ii)	-	79	4	83
陳龍先生 (iii)	100	529	20	649
陳紹嘉先生 (iv)	100	401	22	5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斐先生 (v)	79	-	-	79
劉耀傑先生	120	-	-	120
馬世欽先生	120	-	-	120
袁偉健先生 (vi)	41	-	-	41
	560	2,663	94	3,317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謝海州先生(「謝先生」)	-	189	6	195
謝建龍先生 (i)	-	137	5	142
余忠蓮女士 (ii)	-	110	5	1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斐先生 (v)	120	-	-	120
劉耀傑先生	120	-	-	120
馬世欽先生	120	-	-	120
	360	436	16	812

附註：

- (i) 謝建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 余忠蓮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執行董事。
- (iii) 陳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v) 陳紹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v) 劉斐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袁偉健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上述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就彼等提供有關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而支付。上述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主要就彼等出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而支付。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就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而支付。

b. 僱員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中有四名(二零二三年：三名)為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a)的披露事項內。

餘下一名人士(二零二三年：兩名)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15	48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	25
	319	514

最高薪酬的一名人士(二零二三年：兩名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2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2.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亦無自報告期間結束起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3.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490)
	—	(1,490)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30)	—
所得稅抵免	(30)	(1,490)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在立法會三讀通過實質性立法的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條例草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該制度」)於二零一八年／一九年的評估年度首次生效。企業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的利得稅稅率將調低至8.25%，過多的應課稅溢利則繼續按16.5%稅率繳納稅項。根據該制度，本公司繳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

兩個年度的所得稅抵免可與除所得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795	(2,925)
按適用於有關稅務司法權區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879	(48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418	899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374)	(20)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95)	(1,768)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242	1,3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490)
所得稅抵免	(30)	(1,490)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由於不確定會否有應課稅溢利可供使用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故並無就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38,72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5,128,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本集團若干實體已連年虧損，且被視為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使用有關稅項虧損作抵銷，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惟將於未來數年屆滿之該等稅項虧損18,0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817,000港元)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溢利／(虧損)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溢利約6,8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1,435,000港元)及本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103,968,000股(二零二三年：1,103,968,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溢利／(虧損)與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相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傢俱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707	712	92	1,315	3,826
添置	20	15	-	-	35
出售／撤銷	(1,620)	-	(29)	-	(1,649)
匯兌調整	(86)	(13)	-	-	(99)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1	714	63	1,315	2,113
添置	-	77	-	-	77
匯兌調整	(1)	(8)	-	-	(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0	783	63	1,315	2,18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25	601	43	1,088	2,557
年內撥備	339	62	14	143	558
出售／撤銷後註銷	(1,130)	-	(29)	-	(1,159)
匯兌調整	(30)	(24)	-	-	(5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	639	28	1,231	1,902
年內撥備	9	40	13	83	145
匯兌調整	-	(5)	-	-	(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674	41	1,314	2,04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	109	22	1	139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75	35	84	211

16.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52,181
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49,647
於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2,53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52,181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534

附註：

- (a) 商譽乃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收購領視科技有限公司(「領視科技」)產生。該商譽分配至電子商務業務(「電子商務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已於去年全數減值)。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收購碼吉科技有限公司及廣州市雅天妮科技有限公司產生商譽。該商譽分配至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就分配至綜合時尚配飾平台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釐定減值虧損2,5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正式批准的五年期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預計加權平均增長率2.5%(二零二三年：2.5%)推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貼現率	19.97%	20.49%
經營利潤率	20.00%	20.86%
五年期內平均增長率	9.5%	10%

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經營利潤率及五年期內增長率乃根據過往經驗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之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辦公場所及倉庫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721
添置	321
攤銷	(402)
租賃修改影響	(391)
匯兌調整	(3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11
添置	9,125
攤銷	(920)
匯兌調整	(1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404

本集團兩年期間均租賃辦公場所及倉庫進行經營。實際利率為5.64% (二零二三年：4.72%) 的租賃合約簽訂的固定期限為12個月至3年(二零二三年：12個月至2年)，但可能包括延期及終止選擇。本集團運用判斷評估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期選擇權，即考慮所有導致行使續期選擇權之經濟誘因之相關因素。倘有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且影響其行使(或不行使)續期選擇權能力之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例如變更業務策略)，則本集團於開始日期後重新評估租期。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18. 無形資產

	商標 千港元 (附註(a))	客戶名單 千港元 (附註(b))	軟件 千港元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32,840	109	-	32,949
添置	-	-	19	1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2,840	109	19	32,968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562	109	-	4,671
減值	3,128	-	-	3,12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7,690	109	-	7,799
攤銷	-	-	2	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7,690	109	2	7,801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5,150	-	17	25,16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5,150	-	-	25,150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本集團收購與意大利品牌(「雅仕玻麗」)有關的商標，其被視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雅仕玻麗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正式批准的五年期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按照使用價值的計算釐定。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2.5% (二零二三年：2.5%)推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貼現率	22.95%	23.47%
經營利潤率	50.90%	62%
五年期內增長率	8-13%	10-15%

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雅仕玻麗有關的特定風險。經營利潤率及五年期內增長率乃根據過往經驗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雅仕玻麗有關的商標應佔無形資產賬面淨值(減值評估前)為28,278,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雅仕玻麗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為25,150,000港元，且低於其賬面值，因此，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形資產減值虧損3,128,000港元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淨值」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此減值的原因為貼現率上升，以回應市場風險於年內增加。由於現金產生單位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25,150,000港元，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的假設如有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

- (b) 本集團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客戶名單及軟件，乃以直線法於為期三年之期限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464	—
遞延稅項負債	(434)	—
	30	—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確認的遞延資產／(負債)及變動詳情：

	租賃負債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	—
計入損益(附註13)	464	(434)	3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64	(434)	30

20.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製成品	23,552	42,69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減值虧損撥備為1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987,000港元)及已確認為年內已售存貨成本。

21. 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a))	43,004	52,699
減：撥備(附註(c))	(4,653)	(5,784)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38,351	46,915
合約資產(附註(b))	–	174
減：撥備(附註(c))	–	(1)
合約資產淨額	–	173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d))	1,334	639
減：撥備	(16)	(174)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318	465
已付貿易及其他按金	2,448	16,688
預付款項	2,084	392
	44,201	64,633

附註：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銷售貨品的應收款項。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收集及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貨資料，以考慮該客戶的質素及釐定該客戶的信貨限額。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數名獨立第三方款項。

(a)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二零二三年：30至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其中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的確認日期相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441	14,138
31至60日	1,615	10,201
61至90日	6,110	5,707
91至180日	18,209	4,952
181至365日	7,568	11,917
超過365日	4,408	–
	38,351	46,915

於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下列並非以各個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13	1,000
美元	38,038	45,915
	38,351	46,9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合約資產

與合約資產有關的金額為銷售時尚配飾產品項下應收客戶的結餘。本集團已就任何已交付貨品確認合約資產。過往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資產於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賬款。

(c) 兩個年度有關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應收貿易賬款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744	–	3,744
已確認減值虧損	2,040	1	2,04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784	1	5,785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1,131)	(1)	(1,13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653	–	4,653

除上述撥備外，本集團並無就餘下的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撥備，原因為董事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仍認為有關款項可被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d)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於兩個年度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74	167
(已撥回)/已確認減值虧損	(158)	7
於三月三十一日	16	174

除上述撥備外，本集團並無就餘下的逾期應收款項作出任何撥備，原因為董事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仍認為有關款項可被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仍認為有關款項可被收回。

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282	18,886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按介乎0.001%至0.875%(二零二三年：0.001%至0.300%)的市場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可於國際市場上自由兌換，而將人民幣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就相關集團公司施加的外匯限制，有關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貨幣： 人民幣	15,132	476

2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636	6,574
其他應付稅項	3,138	3,108
工資及應付員工成本	1,422	3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59	2,182
	8,955	12,224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主要包括貿易採購的未付款項。應付供應商的款項主要按30至90日(二零二三年：30至90日)的信貸期支付。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627	6,148
多於三個月少於一年	-	251
超過一年	9	175
	1,636	6,5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收益相關的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411	1,153
因確認年內收益(計入年初合約負債)而產生的合約負債減少	(12,526)	(1,153)
因收取預售時尚配飾產品而產生的合約負債增加	18,061	411
於三月三十一日	5,946	411

附註：

本集團就銷售時尚配飾產品所收取的按金仍然為合約負債，直至向客戶交付產品當日為止，並預期於一年內動用。

25. 應付董事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a)	1,299	-

附註：

(a)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本集團董事謝海州先生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2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	210	727
添置	8,861	319
租賃修改影響	-	(394)
利息開支	129	25
年內付款	(200)	(426)
匯兌調整	(13)	(41)
年末	8,987	210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093	168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5,894	42
	8,987	210
減：流動負債項下呈報12個月內結付金額	(3,093)	(168)
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報12個月後到期結付金額	5,894	42

28.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每股0.05港元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000,000,000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103,968,000	55,1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運作的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其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本集團參與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登記成為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的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存於受託人管理的基金。本集團為強積金計劃成員按相關薪酬成本的5%或最高1,500港元向計劃供款，而僱員亦作出等額供款。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獲得任何沒收供款以減少其未來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所作的供款金額於附註10披露。

30.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授權董事酌情邀請本集團的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與本集團任何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發起人或服務供應商以名義代價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行使根據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批准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惟本公司取得其股東新批准則除外。然而，行使根據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倘未獲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行使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倘截至及包括授出當日止12個月期間，授予任何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的個人購股權，超過授出當日本公司股本0.1%及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授出必須獲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且每次獲授購股權須支付1港元。購股權一般於購股權授出後期內可隨時行使，惟行使期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股份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各項較高者：(i)購股權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並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的期限為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計十年。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授出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名稱	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年初	年內添置	年內失效	年末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謝海州先生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11,000,000	-	(11,000,000)	-
謝建龍先生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11,000,000	-	(11,000,000)	-
余忠蓮女士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11,000,000	-	(11,000,000)	-
其他								
—顧問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71,000,000	-	(71,000,000)	-
—僱員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6,200,000	-	(6,200,000)	-
					110,200,000	-	(110,200,000)	-
加權平均行使價					0.1970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授出購股權的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名稱 詳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年初	年內添置	年內失效	年末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謝海州先生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11,000,000	-	-	11,000,000
謝建龍先生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11,000,000	-	-	11,000,000
余忠蓮女士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11,000,000	-	-	11,000,000
其他							
一顧問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71,000,000	-	-	71,000,000
一僱員 附註(a)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0.197 [#]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6,200,000	-	-	6,200,000
				110,200,000	-	-	110,2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1970			-	-	0.1970

[#] 由於股份合併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生效，故於全面行使購股權時可予發行的股份之行使價及數目已作出調整。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已由每股股份0.0394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197港元。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本公司已根據其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以及顧問)授出合共551,000,000份購股權，可供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所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每股股份0.0394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的數目：	551,000,000份購股權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	0.0390港元
行使期：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附註：(續)

a. (續)

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於行使該購股權時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394港元認購一股股份，相當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 聯交所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即授出日期(「二零二零年授出日期」))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示的收市價每股股份0.0390港元；(ii) 聯交所於緊接二零二零年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發出的日報表所列示的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0394港元；及(iii)本公司股本中每股股份的面值0.01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合併調整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1970港元，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為0.29年。

本年度並無行使購股權。每名購股權持有人均有權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由董事參考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匯辰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所進行的估值釐定。概無就該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確認任何負債。

年內存續的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根據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計量。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零年 七月十五日
計量日每份購股權的公平值(港元)	
— 董事	0.017港元
— 僱員	0.016港元
— 顧問	0.016港元
行使價(港元)	0.0394港元
預期波幅(%)	70.40%
預期購股權期間(年)	3年
無風險利率(基於香港外匯基金票據)(%)	0.094%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公平值	8,976,000

授出日期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二十七日
批次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計量日每份購股權的公平值(港元)				
— 董事	0.079港元	0.082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 僱員	0.072港元	0.076港元	0.071港元	0.075港元
— 顧問	0.072港元	0.076港元	0.071港元	0.075港元
行使價(港元)	0.147港元	0.147港元	0.1488港元	0.1488港元
預期波幅(%)	88.18%	88.18%	88.81%	88.81%
預期購股權期間(年)	5年	4年	5年	4年
無風險利率(基於香港外匯基金票據)(%)	1.129%	1.129%	1.053%	1.053%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0%	0%
公平值	2,368,000	2,462,000	9,105,000	9,627,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附註：(續)

a. (續)

預期波幅乃基於本公司及可比較公司的股價過往波幅。該模式採用的預期有效期已基於管理層對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的影響的最佳估計而調整。

購股權定價模式須採用股價波幅等高度主觀假設。主觀假設的參數變動可對公平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零份(二零二三年：110,2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於本公司現有股本架構下，全面行使餘下的購股權將不會導致發行本公司額外普通股(二零二三年：110,200,000股)、額外股本(二零二三年：1,102,000港元)及股份溢價(二零二三年：16,199,400港元)(未計發行成本)。

31.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a. 與關連人士的結餘

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結餘。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予董事及本集團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及其他福利	315	489
離職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	25
	319	514

本集團關聯人士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的關聯人士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年度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083	8,908
使用權資產		6,618	–
		8,701	8,908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22	625
已付按金		2,805	288
		4,027	91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95	926
租賃負債		2,450	–
		3,245	926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782	(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483	8,89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39	–
		4,639	–
資產淨值		4,844	8,895
權益			
股本		55,198	55,198
儲備	<i>a</i>	(50,354)	(46,303)
權益總額		4,844	8,89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陳龍
董事

陳紹嘉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a：

本公司的虧絀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	以股份為 付款基礎的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913,906	136,624	8,976	(1,104,129)	(44,62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1,680)	(1,68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913,906	136,624	8,976	(1,105,809)	(46,303)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4,051)	(4,051)
購股權失效	-	-	(8,976)	8,976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13,906	136,624	-	(1,100,884)	(50,354)

附註：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重組時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相關有形資產淨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就二零二二年溢利擔保向謝先生收取之賠償之間的差額。

33.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集團實體將能夠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為持份者帶來最高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以及本公司總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並將透過發行新股以及籌集新借款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總額	37,079	23,926
權益	113,130	130,369
資產負債比率	32.8%	18.3%

33. 資本管理(續)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42,117	64,241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282	18,886
	90,399	83,12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955	12,224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299	—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676	—
— 租賃負債	8,987	210
	19,917	12,434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此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內披露。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此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措施。

c.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令其面對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

外幣風險為持有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訂立以外幣計值交易的風險，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因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或與外幣掛鈎(詳情載於相關附註)而承擔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資本管理(續)

c.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美元	5,699	63,569
人民幣	86,542	18,649
歐元	—	7
負債		
人民幣	18,814	7,631
淨資產		
美元	5,699	63,569
人民幣	67,728	11,018
歐元	—	7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就有關貨幣面對重大匯率風險。因此，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及歐元貨幣風險。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倘港元兌人民幣及歐元的匯率出現5%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後虧損中以人民幣及歐元計值的重大未清償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的敏感度分析。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所用的敏感度比率，並為管理層對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評估。

	人民幣匯率 上升/(下跌) %	二零二四年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3,386	551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3,386)	(551)

	歐元匯率 上升/(下跌) %	二零二四年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	—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	—

董事認為，由於年末的風險未能反映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承受的風險，故敏感度分析未能反映固有外匯風險。分析以二零二三年所用相同的基準進行。

33. 資本管理(續)

d. 信貸風險管理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對手方不履行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乃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會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每筆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減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其中46%(二零二三年：46%)及93%(二零二三年：93%)分別來自本集團綜合時尚配飾業務分部最大債務人及首五大債務人。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水平，確保可及時採取跟進行動及／或糾正行動以減低風險或甚至收回逾期債務。本集團餘下的應收貿易賬款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有關風險分散於多名對手方及客戶。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的金額已扣除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有)，此乃董事根據過往經驗及前瞻性因素調整作出的估計。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減少。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高信貸評級的銀行。除存放於多間具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的流動資金的信貸集中風險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資本管理(續)

d. 信貸風險管理(續)

(a)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並未顯示各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有重大差異，故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並無進一步按本集團的不同客戶群區分。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面對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預期虧損比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即期	1.10%	7,340	81
逾期零至30日	2.72%	4,496	122
逾期31至60日	5.51%	6,426	373
逾期61至365日	16.47%	24,737	4,074
逾期超過1年	100%	3	3
		43,004	4,65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即期	0.40%	30,433	121
逾期零至30日	2.50%	1,196	30
逾期31至60日	7.70%	2,235	172
逾期61至365日	16.10%	12,519	2,015
逾期超過1年	53.11%	6,490	3,447
		52,873	5,785

預期虧損比率乃根據實際虧損經驗計算得出。該等比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目前狀況與本集團所認為應收款項預計存續期內的經濟狀況當中的差異。

(b)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具違約事件。然而，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時，虧損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當釐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考慮相關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參考本集團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累計減值虧損約1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4,000港元)。

33. 資本管理(續)

e.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視為充足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經營提供資金，並減少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狀況，預期將有充足的資金來源以為本集團經營提供資金。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基於本集團可能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以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一年內償還 千港元	多於一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5,817	–	5,817	5,81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1,299	–	1,299	1,29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	676	–	676	676
租賃負債	5.64%	3,728	6,287	10,015	8,987
其他應付稅項	–	3,138	–	3,138	3,138
		14,658	6,287	20,945	19,91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9,116	–	9,116	9,116
租賃負債	4.72%	197	46	243	210
其他應付稅項	–	3,108	–	3,108	3,108
		12,421	46	12,467	12,434

f.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詳情，該等公司均為私人有限公司，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本公司 所持投票權比例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直接持有								
Artist Sta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投資控股
本公司間接持有								
雅天妮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300,000港元	無經營業務
雅天妮營銷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00港元	無經營業務
捷凱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港元	經營網上平台
中國漢藥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嬌酷生物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港元	經營網上平台
質達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港元	提供管理服務
振亨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00港元	無經營業務
銀星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投資控股
JCM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100	100	5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投資控股
King Erich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100	100	3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投資控股
Riccardo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	100	100	100	7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投資控股
深圳市領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	100	-	100	200,000,000港元	時尚配飾零售
領視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中國	100	100	100	100	170,000港元	無經營業務
Best Sign Limited	薩摩亞	香港	100	100	100	100	一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 普通股	無經營業務
廣州市雅天妮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中國	100	100	100	100	人民幣1,000,000元	經營網上平台
碼吉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	100	100	100	100,000港元	經營網上平台
漢藥大健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前稱雅天妮大健康(廣州)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中國	100	-	100	-	人民幣50,000,000元	經營網上平台

附註：

- 此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此等公司的正式名稱均以中文命名。
-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候擁有任何尚未行使的債務證券。

35. 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租賃負債 (附註17)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727
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405)
租賃負債之已付利息	(2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430)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25
租賃負債增加	321
租賃修改影響	(395)
匯兌調整	(38)
其他變動總額	(8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210
現金流量變動：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335)
租賃負債之已付利息	(12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增加	1,29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67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511
其他變動：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29
租賃負債增加	8,861
匯兌調整	(13)
其他變動總額	8,97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987